



特31
S17

53口

國史略卷之七

長門

石村貞一 編輯

紀元二千五百二十七年
丁卯歲踐祚

陽曆十一月三日聖
誕正月九日
踐祚

今上天皇諱睦仁先帝第一皇子也母皇太后藤原氏

左大臣尚忠女實從一位忠能女藤原慶子所生嘉

永五年九月二十二日生稱祐宮萬延元年九月二

十八日立親王慶應三年丁卯春正月踐祚時年十六

御系○以大喪釋有栖川宮以下諸臣幽禁皆因癸

亥甲子兩變獲救譴者也近事紀畧○夏四月定外國人

居畱地於兵庫大阪設規則十二條條約類纂○五月新

開兵庫港

伊豫守宗城 大隅守久光 稱三郎 大藏大輔 慶永號春岳 前土佐守 豐信號容堂

開兵庫港是春英米佛蘭等公使來大阪賀將軍禪代且促兵庫開港迫請不已將軍慶喜上疏請敕允朝議以為先朝所禁不敢輕決下令天下諮詢衆議初長人之收兵歸國也以事未可知不肯解嚴猶置戍兵于石豐二國以待恩裁慶喜將處分之會外人來逼於是開議二事而慶喜欲先決兵庫事宜然後及長防處分伊達宗城島津久光松平慶永山內豐信以為宜先長防後兵庫否則失緩急之序因上書幕府論之慶喜率有司入朝慶永宗城亦至廷議踰日時久光稱疾不朝屢召亦不起使其臣小松清廉

清廉稱彦八郎帶刀

山內豐信上疏議還政權

象次郎名 元輝以通 稱行 孝弟通稱 藤次

等入謝之已而議決因允其開港撤征長榜○山內豐信謝疾就國○秋八月久光宗城亦歸國先是兵庫開港之令出也令文援引四藩二侯不服上書申理之不省至是乃告暇尋慶永亦歸藩近事紀畧○將軍慶喜為內大臣觸書○九月十八日定箱館港規則十六條條約類纂○山內豐信憂慮時艱慨然有更張之志欲再入京議之會疾不果令其臣寺村左膳後藤象二郎福岡孝弟等代已條陳其意曰天下政權宜在朝廷朝廷宜設議政局制度法令宜悉自政局出政局宜分為二稱以上下議官宜不問貴賤選舉正明

純良之士曰議事者宜絕私曲主公平不問既往之是非特考今後之得失與天下更始一新矣曰制度典禮雖自有古來律令然時殊勢異不可拘泥焉宜更革宿弊折衷舊制以立時勢切當之法曰都會之地宜必設學校教育群材供國家他日之用曰宜於京阪之間結一大軍團號為親兵以守衛皇都曰外國交際宜採諸藩公議新修至當規約以信義與之通商而事權亦悉出朝裁凡此數條苟能舉行則挽回皇運張皇國勢以與萬國比立無愧者其豈終難哉是乃今日之急務而容堂之至願也伏乞採擇焉

安藝守茂長

山內容堂上時淺野茂長亦上書幕府說以大義因書近事紀畧

將軍慶喜奉還政權

勸解其政柄近世史畧○冬十月十四日大將軍慶喜奏請奉還政權明治史要先是慶喜大會列藩群臣於二條

伊賀守勝靜

城以歸政奏案示之諮詢意見譜第將士等意頗狐疑而薩藩小松清廉土藩後藤象二郎等同聲從憊之衆既退慶喜特留清廉等命坐縱論之議遂決具疏奏之近事紀畧○十五日允將軍慶喜請先是板倉勝

前肥前守齊正號關

靜等與關白齊敬通謀內外沮之公卿及薩土諸藩胥議曰天下將定於一而遲議不斷坐失事機斷然決議許之詔召列藩會議新政特召松平慶永鍋島

叟

德川慶喜辭將軍職

權大納言日野資宗

定外國人居留地

齊正。山內豐信。伊達宗城。島津久光。明治史要參取近世事情○

二十四日。德川慶喜。上表辭征夷大將軍。○遣宣命

使藤原資宗。於後月輪東山陵。告朝政復古。○十一

月。左大臣近衛忠房等。上太政一途。綱紀確立之策

問二通。及再興太政官八省等議。朝廷嘉納之。翌日

諮詢之。德川慶喜。及在京諸侯。明治史要○詔德川慶勝

松平慶永。建白時務。先是慶喜辭職也。慶勝以身在

親藩扶翼無狀。自劾奏辭官爵。廷議稱其積勞優獎

不聽。至是。二侯勤王之志益固。近事紀畧○七日開兵庫

港及大阪互市場。明治史要○聽外國人居留江戶及越

大納言忠能

大納言實愛

中納言實則

隼人正正肥

如雲篤輝

雪江師賢

十之丞忠溫

吉之助隆盛

一藏利通

佐次右衛門方平

象二郎元輝

藤次孝弟

後。新瀉。佐渡。夷港。與魯西亞。新定條約十二條。條約類纂

○十二月八日。中山忠能。正親町實愛。德大寺實則

等。與德川慶勝。松平慶永。島津茂久。淺野茂勳。山內

豐信。及成瀨正肥。田宮篤輝。中根師賢。酒井忠溫。西

鄉隆盛。大久保利通。岩下方平。後藤象次郎。福岡孝

弟。會議小御所。茂久後改忠義。維新實記決防長處分。復

三條實美。二條西季知。東久世通禧。壬生基修。四條

隆訶。故錦小路賴德。澤宣嘉。毛利敬親父子。毛利元

周。毛利元蕃。毛利元純。官位許入京。赦久我建通。岩

倉具視。千種有文。富小路敬直。誓居命。皆復飾。明治史要

毛利敬親
初名慶親
復七卿毛利氏
官爵
鷲尾隆聚赴高
野山倡義
廢攝關幕府等
新置總裁議定
參與三職
仁和寺官
純仁親王
山階官晃
親王
前大納言
忠能
前大納言
實愛
中納言經
之
修理大夫

○是夜侍從鷲尾隆聚奉密旨潛赴高野山倡義發
兵鎮五條縣南舉○九日廢攝政關白征夷大將軍
及議奏傳奏守護職所司代置總裁議定參與三職
以有栖川織仁親王為總裁入道純仁親王晃親王
中山忠能正親町三條實愛中御門經之島津忠義
德川慶勝淺野茂勳松平慶永山內豐信為議定大
原重德萬里小路博房長谷信篤岩倉具視橋本實
梁為參與令純仁親王復飾復名嘉彰明治史要是日容
保率眾入二條城不復歸邸近事紀畧○十日松平慶永
抵二條城傳罷職命於德川慶喜且授內旨辭內大

忠義
大納言慶
勝
告諭太政復古
宰相重德
右大辨宰
相博房
三位信篤
內匠親信

慶喜入大阪城
伊賀守勝
靜

臣納封土慶喜奉命請辭官納地待物情鎮定後明治
要○告諭太政復古曰自今以往大小政令從天下
公平之議裁之以聖心衆宜體之以效報國之誠○
是日長藩老臣毛利親信等率兵八百入京師初親
信等在兵庫朝廷許其入京藝藩傳命進抵山崎關
時津藩守之守吏未悉朝旨因呵禁之既而事釋親
信等乃入京師命宿衛新在家門尋六卿亦歸朝明治
史要參取○十二日夜德川慶喜遽下大阪容保定
近世史畧敬及板倉勝靜等皆從焉明治史要獨井伊直憲稱疾留
京師先是慶喜大不平與容保定敬等議曰近日朝

議必奸臣矯敕專制耳。決非出於聖斷矣。勒兵備不虞諸藩守關者亦爭戒嚴。狀如對壘。人情恟恟。口耳相屬。慶勝慶永憂之。數入二條城。面諭慶喜。慶喜首肯。容保定敬頗激動之。曰：事已至此。坐受箝制。孰與據大阪城。扼咽喉以制人。慶喜然之。乃稱鎮臣。下暴動。留書於朝。南走。其舉止非常。朝廷大疑之。詔禁容保定敬入京。近事紀畧○徵諸藩士為參與。是稱徵士。○

慶勝慶永至大阪諭慶喜

慶勝慶永等相謀。令慶喜入朝。決行辭官納地事。奉旨往大阪。諭慶喜曰：官銜則宜由舊例。稱前內大臣。軍國資用則宜待天下公議。而立其制課之。其管地

不二麻呂
初稱邦之
輔宣光通稱
九藏
左衛門尉
忠篤

酒井忠篤等襲擊薩邸

慶喜陳非其課。全國則不可。慶勝等又勸輕裝入朝。慶喜陽諾。無應召意。明治史要初慶喜之南也。留兵數千人於伏見。至是田中不二麻呂、鷺津宣光等說其隊長永井尚志、塚原但馬等曰：內府將入朝。宜先撤伏見兵。因陳順逆。尚志等然之。而不能行。慶勝慶永復命奏慶喜。奉詔蓋不審慶喜意也。近世事情先是酒井忠篤巡警江戶。處士數百人潛匿薩藩邸。乘夜劫略富戶。又銃擊酒井營。慶喜傳命江戶發兵圍薩藩邸。縱火殺獲其徒。因奏罪狀。薩復請斥其臣參朝政者。不省。江戶人薩人相仇視。近世史畧○是歲冬。京阪之民相

明治元年

慶應四年

九月八日

改元

播磨守具

知

豐前守正

質

丹後守重

固

唱曰神符天降。每戶樹竹。供張祀神。時有童謠曰。善哉善哉。男女互換粧。結隊鳴鼓。踏歌坊間。雜遝太甚。京阪雜記○明治元年戊辰春正月三日。德川慶喜以兵三萬入京。官軍擊卻之。先是慶喜使瀧川具知上討薩表。以清君側。召親藩譜第諸藩。部署其兵。命大阪及四近守備。以松平正質為先鋒總督。竹中重固為指揮使。會津桑名為兩先鋒。姬路高松松山大垣濱田。忍長岡笠間備中松山等為後拒。佐久間近江久保田備前等以騎步砲各隊加焉。鼓行北上。自伏見鳥羽二路將入京時。朝廷令薩長土三藩。戍伏見鳥羽。

直右衛門
高照
藤太純雄
半七友幸
菟毛江干
城

慶喜大舉侵京師

薩藩淵邊高照有馬純雄長藩林友幸土藩谷干城出詣會津管問其來意答曰德川內府應召入京我輩為其前衛而子輩阻遏敢爾我且擊而開路耳高照等報之京師有命曰德川及會桑兵決勿入京師渠若強入京當以賊處之更命增戍兵初聞賊兵之將來投宿之報也林友幸急令每戶揭長州下陣之標以防之既而大軍來無所宿欲強入關鳥羽官軍先以砲開轟伏見應之於是二道竝戰賊屢沮卻放火民家去會伏見亦火起日暮各收兵夜官軍偵賊於下鳥羽傳餐粹出襲之賊狼狽拚兵仗走遊軍來

深藏正則
長門人
金次郎正
雄薩摩人

援乃復返關。我軍殆亂。後藤正則、伊集院正雄等大
呼勵衆奮戰破之。正則、正雄死之。二道攻擊徹曉。全
軍不接睫。討幕錄慶明戰記輦
下日載桑名戰記○是夜議定嘉彰親
王兼軍事總裁。議定伊達宗城參與東久世通禧。烏
丸光德兼參謀。宗城固辭不從軍。○四日詔拜軍事
總裁嘉彰親王為征討大將軍。賜錦旗節刀。往討兩
道賊。明治
史要親王拜辭出關。頭戴白毛盔。身環緋甲。被
金欄袍。跨馬出次東寺。二道賊軍聞之。披靡。官軍乘
勢奮擊。賊潰走入淀。五日昧爽。官軍進擊。賊隔淀橋。
砲戰數合。飛丸如雨。賊伏槍隊於蘆葦中。佯敗走官

總督官擊錦旗
進

厚秋介正
臣

會津物頭
望月新平

和泉守高
猷

敕使往山崎關
論歸順
四條新大
夫

軍知有伏。不敢進。長將石川正臣曰：「視危苟避，不士
也。」挺身逐北。伏起左右，捻槍刺正臣。正臣直斫其人。
又有一人大呼曰：「吾會津藩望月新平也。」飛長槍刺
正臣胸。正臣死之。官軍大怒，爭先而進，遂大破賊。賊
退，欲據淀城。城兵拒而不納。乃次城外，退扼橋本。六
日，官軍攻橋本。遣使謂淀藩，淀藩具陳拒賊狀，請歸
順。乃以淀兵為先鋒，戰方酣，藤堂高猷兵自山崎急
橫擊。楯彈雨注，賊軍大亂。初，藤堂氏為德川氏守山
崎關門。敕使四條隆平夜馳抵山崎，召守將藤堂采
女曰：「我奉敕來，將就營中傳旨。汝速設席，采女等請

設之于外。隆平不可直蒞營中。責曰：叛賊犯關，官軍苦戰，汝等旁觀，不奔輦下之急。且今賊兵在咫尺，而不伐焉，反為之聲援。故朝廷命予來問其去就。采女等拜伏奉詔。四條家記 藤堂家記而賊等未之知也。至是賊軍驚愕大敗走。先是敗聞累至大阪城中，恃眾不為意。至是上下大驚，俄議守備，議未決。此夜慶喜與容保定敬等倉皇乘回陽艦東走。賊軍失首領，人人氣沮。舉眾或經紀伊，或經伊賀以東。於是城中聞然，器械糧仗委棄如山。妻木賴矩與屬吏二人留守空城。三日遣人以慶喜所遺奏狀達諸京師。既而長將佐佐

賊軍東走

大目附賴矩稱多官

大阪城火

木次郎四郎等抵大阪，將收城。賴矩開門納城。會城中火起，賴矩乞官軍印鑑以自海道東。妻木手記○矣國史擊要近世外史 初賊軍據一條城也。公卿恐作妻木火城自殺誤亂起輦下，及其徙大阪，眾心稍安。然薩長人建議曰：自古受敵京師，捷者赴矣。渠據大阪，絕我糧道，以海軍扼兵庫，而關東兵自東海道則我猶籠禽，無計可出。宜急遣兵東海山陰，以略其地，庶得緩急據之。眾議然之。及軍興，以參與橋本實梁為東海道鎮撫總督，西園寺公望為山陰道鎮撫總督。各將精兵出鎮。既而大捷，討不須行。明治史要參取近世史畧近世事情○大將軍官

少將實梁

中納言公望

近畿關西平定
總督官凱還京
師
高倉侍從
四條大夫
岩倉大夫
岩倉八千
麻呂

入淀城已而乘船南下。薩兵二十餘艘護衛前後。抵大阪。霜鋒映日。錦燾閃風。軍容最壯。燦爛射人。沿道父老拜跪垂淚。曰：不計今日觀皇軍威稜。既建御靈於本願寺。遣使關西。問諸侯向背。長人徇備後。福山備前人降。姬路高松松山等諸藩亦相繼降服。先是紀伊藩兵屯四天王寺。密遣使請命。朝議卻之。彥根大垣亦歸順。近畿關西盡平定。東伏見宮家記山陽南海征討記維新實記尋征討大將軍嘉彰親王凱旋京師。奉還錦旗節刀。○北陸道鎮撫總督高倉永祐副督四條隆平。東山道鎮撫總督岩倉具定副督岩倉具經相繼發京

禱德川慶喜等
爵位

松平容保
松平定敬
板倉勝靜
大河內正
質
久松定昭
松平賴聰
永井尚志
平山敬忠
竹中重固
塚原昌義
戶川安愛
松平信敏
新見正典
設樂能棟
榎本道章
牧野成之
大久保忠

師。○詔禱德川慶喜以下二十七人爵位。沒松平容保。松平定敬。板倉勝靜。松平正質。松平定昭。松平賴聰。京邸。禁酒井忠氏。戶田氏共。本莊宗武等入京。徇罪天下。大徵諸道兵。明治史要○外國事務掛東久世通禧奉命往兵庫會各國公使。賜親政國書。判理神戶爭鬪之事。先是備前藩兵赴兵庫之戍。途過神戶。瀧正信忿英人無禮。揮槍刺之。英公使大怒。出兵尾擊之。又拘泊港內諸藩軍艦。與佛國公使謀。各發兵扼驛之兩口。止兵士及土人往來。事聞京師。朝議按萬國公法。刑正信以謝之。於是皆解之。慶明雜錄○十七日。

定職制初置七科

小栗政寧
星野成美
高力忠長
小笠原長遠
大久保忠恆
室賀正容
岡部麟
大久保上
戶田上
各國公使為局
外中立約

初置八局

定職制置神祇內國外國海陸軍會計刑法制度七科議定分督之參與分掌之○執花山院家理先是家理稱受內旨鎮撫西海道至周防室積其黨鹵掠肥後豐前毛利敬親遣吏執之送家理于京師餘黨尋平○外國事務總督東久世通禧移書各國公使禁其國人販鬻軍艦兵器於賊徒尋公使等發局外中立令布告其人民曰日本國內干戈將起東西吾人民中立不倚毋援師徒毋賣兵器○以二條城為太政官代明治史要○二月天皇臨太政官代頒親征詔改三職七科為總裁神祇內國外國軍防會計刑法

定貢土制

一品聖護
院官嘉言
親王
澤三位
醍醐少將
大總督官率兵
東發

制度八局總裁局置正副總裁及輔弼顧問辦事史官七局置督正權輔正權判事等各治事務定大中
小藩四十萬石以上為大藩十萬石以上為中藩一
萬石以上為小藩定貢土制設諸藩管長以掌傳達
政令職官表○拜總裁熾仁親王為東征大總督議定
嘉言親王為海軍總督澤為量為奧羽鎮撫總督醍
醐忠敬副之島津忠義毛利敬親為東征先鋒大總
督官陸辭賜錦旗節刀以大軍東發海軍總督亦南
下太政官日誌○改東海東山北陸三道鎮撫使為先鋒
總督兼鎮撫使九條道孝為奧羽鎮撫總督總督澤

大納言忠順

為量為副督。副督醍醐忠敬為參謀。○大阪裁判所總督醍醐忠順。副督伊達宗城。兵庫裁判所總督東久世通禧。會各國公使于大阪。曰我政體復古。天皇親裁萬機。置外國事務局。令予曹掌管之。請今後相議事歸于好。且天皇近日將延見卿等。公使拜伏奉命。先是議定島津忠義。細川護久。淺野茂勳。毛利廣封。松平慶永。山內豐信。連署請大修外交。於是布告。遵萬國通法。召見外國公使。三職亦副書以示諭。天下大勢。宇內公法。尋英佛蘭三國公使相偕入朝。佛蘭二使入見畢。儀英公使為刺客所襲擊。不果而還。

護久初名詔邦

英佛蘭公使入見英公使不畢儀

刺客三枝翁朱雀操等皆被梟

土佐人殺佛國人伏誅十一人

箕浦猪之吉

西村左平治

大石甚吉池上八十

吉杉本廣五

郎勝賀瀨三

六山本鍊助

森本茂吉北代健助

丞稻田貫之

明治史要 ○命山內豐範殺堺之暴舉人以謝佛國公使

初佛人測量攝海抵堺。土藩士戍堺者銃擊其十餘人。死傷相半。佛公使大怒。讓以五事。曰政府貴官自來佛艦。當謝其罪。曰禁日本士官佩刀入居留地。曰得償金十五萬元。曰得政府謝書。曰捕暴徒悉處刑。刻三日得報。朝廷命豐範曰。曩日新修各國之交際。又許公使之參朝。皆汝所建言。悉採用之。已建言之。復暴絕之。不啻對各國失信義。殊關國家之存亡。今此危急。自汝藩釀來。則汝特盡心力。須速致謝佛人。豐範奉命。賠償十五萬元。捕暴徒二十人。命死是日。

柳瀬常吉

佛公使蒞檢之其死及十一人公使請而止之外務省記

長門少將上奏
論立國體

錄參取續○毛利廣封上奏論立國體略曰癸丑以

廣封後改
元德

降天下形勢變移無常昨日定見非復今日確論推

其所由來依幕府開鎖之論不一定天下為之肝腦

塗地者不少矣實為慨嘆之至臣父子熟察癸丑之

形勢在舉膺懲之典因欲不揣微力盡藩屏之任何

圖戊午下田條約一舉天地反覆翻注目開國既而

壬戌廟議和宮東下天下公論變為鎖國癸亥大樹

上京布告攘斥於是臣父子方向又變將投身艱危

盡臣子之分爾後臣父子微衷不貫徹子然孤立天

親子內親
王後號靜
寬院

甲斐守正
容

閻雲隔白日無由拜者何也臣父子進退趨舍不敢

出一已之私見而依察時機之晚其所來者在叡慮

幕令前後齟齬至此身期與社稷灰滅然天運循環

復剝相移遭遇盛時蒙再生之鴻恩當春上京事異

昔日開港敕許已布天下開國規謀已貫宇內萬機

親裁百廢共舉臣俯仰不堪感泣乃以為據神祖之

基業輝聖德于遐陬以與萬國並立者實在今日臣

不能歡喜天皇美其勤王忠盡賜御劍太政官日記
毛利家記

○松平慶永上德川慶喜哀訴書先是室賀正容致

書慶永請弭東征慶永復書責謝罪實効略曰慶喜

松平慶永復書
責慶喜恭順可
疑

公之恭順尊崇王室。下官素知之。不止今日。已然。今無其實之可証。則朝廷議之。眾人疑之。此名實不相稱。故也。雖既往事不可咎。今舉其一。以論之。公去大阪。上表。其文中曰。伏水事。前衛倉卒誤事。議者曰。會桑昨冬免職。命歸國。公亦恐會桑在京師。生變。遂相率下大阪。此天下之人皆知之。然而突然以其會桑為先鋒。戎裝入京。此其疑之一也。公在大阪。上討薩之表。布清側之令。天下之人皆知之。此故意發兵。非偶然誤事。此其疑之二也。公去大阪後。城中地雷迸發。遂焦土大城。此雖不出于公意。天下之人皆議

澄之助護
久紀伊守茂
勲

之。此其疑之三也。此三者皆非恭順之形也。況大政已還。兵權已解。猶命諸藩燒擊薩邸。舉兵上京。故朝廷目之。以叛天下之人。論之以詐。當斯時。下官獨稱之。恭順尊王。人孰信之。其於今日亦然。公有恭順之名。而無謝罪之實。有罪而不謝。征討之兵。以何名解之。夫山內豐信。細川護久。淺野茂勲等。曩為公盡忠者。此三人。今日噤口不言者何哉。無可救之証也。今聞足下之言。審公恭順弗渝初志。一喜一泣。不覺恍然自失。又悲我力之不及已。足下其亮察。宜圖之。於是慶喜始知京師情實。上哀訴書。○是月。柳川春蔭

刊行新聞紙始此

大久保利通上表議遷都

在橫濱刊行新聞是為新聞之始維新實記○三月三日英國公使入見明治史要○參與大久保利通上奏曰伏惟鳥羽之役雖官軍獲大捷賊魁東走列藩嚮背未定外國交誼未全宜以非常之斷行非常之事也中古以還偷愉為風天皇深在簾內足未嘗踏地九重深邃自與人間迥異其得近黼座者弗過公卿數人豈非悖天理之甚邪夫敬上愛下則人倫之大道也雖然推尊失道則乖戾天理否隔上下是古今通弊也故今將改邊幅之舊習施簡易之新政且平安地勢狹隘別為一疆要非基聖猷之地是以今又將遷

天皇御南殿誓約五事

撤舊榜揭新令

車駕幸大阪閱海軍

都於大阪釐革百弊此二者皆今日之急務豈非宜速舉行者邪伏願主上英明速賜聖斷表入朝議嘉納之後遷幸關東蓋胚胎此一議也近世史畧續○十四日天皇御南殿率公卿諸侯祭天神地祇誓約五事曰廣興會議決萬機於公論曰上下一心盛行經綸曰官武一途使庶民各遂其志曰看破舊習賴天地之公道曰求智識於寰宇以振起皇基尋盡除諸國舊榜揭示新令又策問蝦夷地開拓明治史要○二十一日車駕發京師幸大阪以本願寺為行在所尋幸天保山閱海軍操練日誌先是東征大總督官入

大師東發分道入江戶

駿府城諸道官軍分道東下。薩摩長門紀伊備前肥後因幡佐土原大垣藩兵自東山道江戶將士聞之相別軍及土佐大垣藩兵自東山道江戶將士聞之相與議戰守或曰借兵外國可以制勝或曰擁輪王寺官以令天下是東照公所貽謀也又謂宜出兵扼函根又謂以海軍襲大阪衆議不決初伏水之役紀尾二藩之士各結黨欲以應江戶慶勝憂之諭以大義滅親賜其首謀渡邊新左衛門等十三人死梃鈴木丹後成瀨豐前等十七人祿自餘黜罰有差於是一藩知方向而紀人在江戶者猶主奉宗家之議與德

慶勝鎮定逆臣

渡邊新左

衛門

榊原勘解

由石川內藏

允

寺尾竹四

郎

塚田懋四

郎

大久保忠

寬稱一翁

官軍拔府城

式部太輔

政敬

川臣屬通謀近藤勇等亦會之迫慶喜請再舉事時慶喜恭順悔非盡卻衆議無一所聽授旨勝安芳大久保一翁以手書戒臣屬曰謹勿抗官軍即不用命猶割刃於吾腹也遂出城屏居寬永寺衆不懌之往往脫籍相聚結私標榜其隊名或走常野或赴甲斐會東山道官軍自信濃進徇甲斐甲府城代榊原政敬與諸亡名合謀設柵於勝沼以要官軍官軍排柵進擊賊撤橋以土豚築砦拒戰縱火聚落窘官軍官軍別隊登山左右俯擊更以一隊擣其背遂大破之置戍而去薩長大垣兵既至羽生攻賊於築田走之

徇忍城

輪王寺宮
入道公現
親王

山岡高步
稱鍊太郎

進攻忍城。城將屠腹謝罪。一藩歸順。岩倉具定率諸軍抵板橋。先是慶喜屢遣使者詣軍門。上書謝罪。至是憂懼不知所出。入道公現親王憫之。來駿河。見大總督官。為請哀靜寬院宮。天璋院亦各請停攻擊。使者頂背相望。而東海道先鋒已入品川。勝安芳。大久保一翁。山岡高步。來見參謀西鄉隆盛。具陳慶喜畏慎俟罪狀。請弛討伐。者再三。且安芳素知隆盛說之甚力。隆盛徵慶喜表謝罪。信安芳奉命具狀奉呈。大總督府乃傳令諸軍止攻擊。勒衆入江戶。屯集各處。

明治史要 ○夏四月四日。東海道先鋒總督橋本實維新實記

勅使入江戶城

田安中納言

收江戶城

梁副總督柳原前光入江戶城。城中掃道供張。田安慶賴等開門迎謁。兩卿宣詔曰。汝慶喜欺罔朝廷。率兵犯輦。下罪在不可釋。然念汝祖宗勤勞。不復忍罪。汝故今命汝曰致江戶城。附之支族尾藩。曰軍艦銃器。獻之朝廷。曰臣屬在城內者。移之郭外。曰將佐贊逆謀者。特減死一等。宜處分其罪。奏之。朕特存汝祀。減汝死。雖然。汝不宜在于茲。屏居水戶。仍思其罪。官日誌。慶賴奉詔。傳之慶喜。慶喜奉命。退移水戶。近世誌。○始刊行太政官日誌。使衆庶知政體。○東山道官軍復結城。城初江戶亡名之徒。推大鳥純彰。古

始刊行太政官日誌

圭介純彰

復結城

日向守勝
知
寬之助勝

屋作左衛門。秋月登助等為將。稱彰義隊。橫行總野之間。論土豪募軍。須結城藩主水野勝知。在江戶。密應之。其臣小幡兵馬等唱義。將廢勝知。立義叔父勝寬。勝知聞之。將賊襲城。殺兵馬等。而入。勝寬先走。投官軍。賊乘勢逼宇津宮。宇都宮報急。板橋具定遣參謀香川敬三。有馬藤太祖。式金八。上田楠次等。以見兵三百。擊賊。別軍於流山。急襲破之。賊不能支。棄兵仗走。追擊擒近藤勇。檻送板橋。勇嘗在京師。為新選團長。及慶喜遁大阪。勇留伏見。遂戰而傷其股。既而東走。煽動江戶人。復拒官軍于勝沼。至是就擒。官軍

兼二郎和
泉守武揚

攝津守勝
進
若狹守總
管
辰若丸後
伊豫守正
巳

徇之。軍門醜首。送京師。梟三條磧。進攻結城。賊擁勝知。棄城走。金八與須坂兵代據城。明治史要續○橋本實梁已收城壘。又收其軍艦。榎本武揚等託風濤。辭之夜。率船艦八隻。脫品川。實梁責田安慶。賴勝安芳。追之。安芳率船艦而還。明治史要○賊兵逼結城。結城軍出。戰於武井。弗捷。宇都宮軍戰於小山。亦不利。彥根兵一隊陷賊中。隊長青木貞兵衛以下皆殲。結城援絕。水野勝進。勝寬皆遁。石川總管井上正巳亦弃守。走。及賊去。各歸其邑。太政官日誌○賊薄宇都宮。我兵拒之。城外賊兵奮鬪。官軍不支。遂嬰城拒守。純彰既

宇都宮陷

越前守忠

怒伊賀守勝

靜

隱岐守廣
文一作出

雲守

復宇都宮城

陷結城。乘勢自鹿沼來擊。會津兵亦自三王嶺進。砲聲震天。火起城下。官軍辟易。棄城而走。城主戶田忠怒投館林。先是板倉勝靜降於彥根軍。在城中。及城陷。為賊所奪。明治史要近事紀畧○官軍次關宿。賊來襲。官軍設伏破之。賊踏屍奮戰。殺傷相當。是日。本藩姦黨百餘人赴江戶。擁藩主久世廣文投東叡山兵。明治史要近事○官軍復宇都宮城。先是海道先鋒總督命武總房常二十九藩討賊。諸藩應命者。槩擐甲揮槍。故每戰不利。往往為賊所據。朝廷發薩長土因垣援之。諸軍達壬生。廿二日。大舉攻宇都宮。賊距城里許。出拒。

因州隊長
景興稱左
久馬

官軍官軍邀之。安塚賊潛兵自間道襲官軍。後彈丸如雨。我軍殆敗。薩長垣別軍自雀宮來援。軍復振。進蹙城。城外有明神八幡二山。賊據之。三方合擊。防禦甚力。兩軍砲聲震天。硝烟蔽空。不辨人色。會日加酉。河田景興愠曰。叢爾流賊多。殪我良。宜及日未沒。殲之。大呼勵衆。衆殊死。肉薄踰濠。攀陴。拔其一角。殪賊亡算。賊軍辟易。城中山上竝潰。南走。日光。官軍復城。而日全莫矣。明治史要近事紀畧○賊脅飯山。官軍擊走之。先是古屋作左衛門自越後入信濃。侵掠諸處。抵飯山。放火城下。松代藩兵與尾張兵討之。賊遁走。鎮將府誌近

大總督入江戶次增上寺

世事 ○大總督熾仁親王入江戶次增上寺收金銀

創營湊川祠復豐國社祀典

銅座納金貨六萬千七百三十兩餘賜舊幕府軍艦四隻於德川氏餘悉上之○敕創贈正三位楠正成

八幡貝塚戰

祠宇于湊川配祀其子正行等明治史要○閏四月復豐國社祀典日誌○賊襲八幡貝塚官軍擊走之是時

八幡貝塚戰

備前兵軍八幡津兵陣貝塚筑前兵在行德佐土原兵屯鎌谷黎明賊襲八幡貝塚官軍倉皇且戰且卻

賊乘勝追擊至市川佐土原兵來援賊分兵要之我

兵伏麥畦狙擊更發白砲殪賊賊兵四走與牙兵合

退次船橋傳餐佐土原兵諜而知之分兵為二水陸

房總鎮定

清左衛門

清大村藩

人

豐前守正

質

刑部太輔

信古

車駕還幸京師

信古

徙太政官代于禁內

總督熾仁親王奏慶喜伏罪狀於是止親征北還明治史○徙太政官代于禁內分太政官為議政行政神

祇會計軍務外國刑法七官分掌立法行政司法三

禁親王大臣喝道

龜之助家達

編制陸軍新製紙幣五種

十兩五兩一兩一分一銖

權分議政官為上下二局。上局置議定參與史官。下局置議長議員。行政官置輔相辨事史官。其他五官。置正副知事正權判事。凡設官等九階。又分地方官。為府藩縣。府縣置知事。藩姑仍其舊。職官表 ○禁親王大臣喝道。○頒布政體書。○詔以田安家達嗣宗家。尋賜駿遠陸奧地七十萬石。治駿河府中。停其臣隸官爵。○令削揭榜中。切支丹邪宗門之邪字。別加禁邪宗一條。遣參與木戶孝允于長崎。捕浦上邪徒。分付諸藩教諭之。○賦課列藩編制陸軍。○新製紙幣。以通用十三年為限。○賊陷白川城。明治史要 先是奧羽

白川城陷
世良砥德
稱修藏長
門人

參謀世良砥德致書東山道參謀伊地知正治。請出兵。曰。白川空城。只二本松藩兵二百人許。守之。若會賊襲來。白川非我有也。正治請岩倉具定出兵。白川具定曰。我屢請之。大總督而不允。卿直遣人于江戶。悉其情實。請之。或得允。正治從之。得允。可發薩長忍大垣兵。抵太田原。是夜砥德又遣人曰。仙臺米澤。一藩黨會津。以容保謝罪。為口實。解白川口。戍其意。蓋欲以白川城與之。會津也。於是正治等急擊鹽崎。賊破之。攘油井板室。屯賊擊關谷。賊未至白川。落城之報至。官軍聞之。切齒。議恢復焉。東山道戰記 ○奧羽

鎮撫副總督澤為量次新莊進軍清川討莊內莊內
 倔強不服時江戶仙臺亡命亦援莊內賊勢日猖獗
 官軍無援退據新莊明治史要先是總督九條道孝進次
 岩沼令諸藩討會津伊達慶邦上杉齊憲亦各奉命
 發兵壓其國疆屢以鄰交說之自是使者往來容保
 致書乞哀二藩乃解兵慶邦齊憲會於白石傳檄召
 奧羽諸藩南部二本松等諸藩皆遣老臣會焉慶邦
 齊憲刺血與眾盟連署併其書以呈總督府請宥容
 保罪道孝謂說使容保悔非謝罪則宜納城地兵仗
 以表誠而今盛修守備侵掠鄰境以抗王師而乞哀

伊達慶邦等廿
 七人同盟白石
 上杉齊憲
 南部利剛
 佐竹義堯
 丹羽長國
 津輕承昭

謝罪之實何在耶詰慶邦等私賊狀卻其書更命促
 戰慶邦等慍曰此出參謀之私意而非鎮撫使之旨
 也遂殺世良砥德于福島徇其罪狀以煽動諸藩諸
 藩連衡以援會津開公議所于白石再會盟者二十
 有七藩遠近騷然慶邦要九條道孝入仙臺齊憲亦
 遣兵迎為量為量卻之赴久保田見佐竹義堯獎勵
 之義堯依違不決且拒從兵薩長人為量赴弘前亦
 拒不納轉赴野代港將航箱館會九條道孝使至乃
 次野代明治史要參○詔削慶邦齊憲等官爵時既
 官軍分道向會津薩長加賀尾張越前松代松本諸

阿部正靜
 戶澤正實
 相馬李胤
 秋田映李
 水野忠弘
 松平信庸
 安藤信勇
 田村邦榮
 板倉勝尚
 六鄉政鑑
 松平賴升
 本多忠紀
 岩城隆邦
 內藤政養
 立花種恭
 南部信民
 削慶邦等官爵
 上杉勝道
 織田信敏
 松前德廣

米津政敏
生駒親敬

復白川城

藩自越後薩長別軍及忍大垣諸藩自白川進仙臺
棚倉出兵援白川官軍攻白川賊邀戰城外自辰至
午互前互卻官軍數十人拔刀逼寨賊繞自間道出
衝官軍後其在山上者俯擊官軍官軍不利東山道
戰記近
世事○五月朔官軍復白川城一軍自本道一軍棚
倉道一軍黑川口分路竝進賊出兵各路逆戰而棚
倉道先敗一隊三十六人生者屢六人而二道亦敗
官軍乘勝空入城下賊沮喪棄城走此役斬獲七百
十二人所獲軍器甚多內有四斤半施條砲是米國
所贈本邦二門之一也白川地南接二毛北控仙臺

隆中初稱
平右衛門
後改大炊

太田原城陷
飛彈守勝
清

東台之役

西連會津奧羽之咽喉攻守可與據故兩軍爭之最
務爾後賊數來襲而終不能拔東山道戰記伊
地知正治日記是日
仙臺阪本隆中死隆中屢以勤王諫慶邦不用慨然
曰我藩東北雄鎮朝廷詔討賊賜以御旗予曾奉之
東下今何面目以視息人間將至白川論其守兵去
至則戰已始矣隆中擁兵不進及官軍迫城中丸死
仙臺
藩記○賊襲太田原陷之太田原勝清遁走官軍皆
在白川不能援之而賊亦寡兵不能守之而去鈴木
三郎
筆○十五日官軍討東叡山賊殲之初慶喜之納城
地兵仗也臣屬不懌據寬永寺號彰義隊其首領者

十五隊

遊擊隊步
兵隊砲兵
猶興隊純
忠隊旭隊
萬字隊神
木隊馬勝
隊白虎隊
臥龍隊貫
義隊松石
隊浩氣隊
水心隊清
氣隊

為澀澤誠一郎。中條金之助。及小田井庫太。居頃之。三人者皆去。池田大隅。天野八郎。菅沼三五郎等代。之。欲擁入道公現親王。以舉兵。執當覺王院與是相。結。使公現親王納之。會津莊內諸藩。為之聲援。其勢。益張。其徒招兵繕甲。亡命伏匿者。若奴隸輿僮。失業。者相率歸之。各自名隊。為隊凡十五。而皆屬彰義。瓦。合烏集。無復紀律。其遊步帶長劍。著高屐。偃蹇亡賴。時官軍綴小錦段於袖。以為符標。故目為錦片豎子。嘲之罵之。又刺殺之。官軍憤懣。奏請討之。大總督府。命德川家達諭之。解隊退寺。衆不肯。乃召親王及覺。

益次郎永
敏長門人

王院將有所諭。皆稱病不至。乃詔討之。軍防事務局。判事大村永敏部署。所向肥後薩摩。因幡兵自湯島。長門肥前筑後大村佐土原兵自本鄉備前阿波尾。張紀伊安藝筑前津兵各有所向。黎明齊進。圍東叡。山賊亦急為守備。時賊三千。一夜逃亡相踵。臨戰檢。之。不過千人。以寡拒衆。死力精強。而黑門之守。最萃。精銳。開門衝突。官軍為卻數十步。賊更自山王臺俯。擊丸。迸火發。街市焚燒。備前兵先衆向根津。朝霧未。霽。不覺近賊。賊砲一發。我兵皆殪。長門肥前津大村。等兵戰于團子阪谷中。先是連日大雨。阪路泥濘。進。

退弗便。賊出沒善防。得尾及佐土原援。擊走之。時別軍自茅街駒籠。連放檣彈。一丸忽中吉祥閣。破裂。閣棟火起。延及諸殿。賊兵大沮喪。官軍乘勢。攻擊愈急。遂破黑門。全入。新黑門亦陷。天野八郎等。倉皇扶親王。走會津。官軍自根津團子。阪尾擊藏之。此役市街。接近東台者。槩罹兵燹。寬永寺之火。益熾。烟焰衝天。夜二更始滅。東台戰記。○討函根賊。走之初。林忠崇上書。納其邑。請西從德川氏。既而率兵逃亡。海路走伊豆。將據甲府城。大總督府。命田安慶賴。拘之。沼津藩。又脫走。侵函根。小田原藩。應之。殺軍監中井正勝。逐三

遣問罪使于小田原藩討函根賊
忠崇稱冒之助
正勝稱範
五郎因幡人

雲為一郎。於是。以錦旗奉行穗波經度為問罪使。發兵往責之。藩主大久保忠禮。恐懼避城。請討賊。以自效。乃遣兵檢之。小田原兵與賊戰。勝敗未決。官軍援擊。遂大敗之。忠崇浮海走陸奧。忠禮更刑其臣首通賊者。乞哀。尋詔褫其官位。沒其封土。明治史要。關東八州粗定。詔收錄德川遺臣。自是歸順者多矣。近世事情。○官軍拔長岡城。城主牧野忠訓走會津。明治史要。先是。水戶姦黨市川弘美。朝比奈泰尚等。率兵四百。投越後賊。賊勢大振。扼長岡。小千谷。官軍乃襲小千谷。破之。賊分兵守要衝。阻信濃川。其別軍守榎嶺。妙見道。金倉

為一郎。佐土原人
左京大夫
經度
加賀守忠禮
玄蕃頭忠訓
拔長岡城
三左衛門
弘美
彌太郎泰尚

清隆稱了介薩摩人有朋稱狂介長門人重臣稱軍太郎同上

廢丁銀豆板銀

山榎嶺絕險。為長岡要害。官軍擊走之。遂薄長岡。居十日。賊大舉圍妙見道榎嶺。絕河東援路。官軍孤立。無計所出。參謀黑田清隆。山縣有朋。以河東精兵。擊賊腹背。襲之。隊長三好重臣等。率長門高田兵二百。乘曉霧。濟筑摩川。會霖雨。河水大漲。舟殆覆沒。厩達前岸。直衝賊壘。賊兵狼狽。棄守而走。官軍即奪其巨砲。用以擊賊軍。殪數十人。時薩兵可三百。自旗下濟。諸軍繼進。榎嶺妙見軍亦會之。鼓譟而進。賊拒戰力盡。燔城遁走。城主牧野忠訓。走椽尾。尋投會津。官軍略城。則日初午矣。近世事情○廢丁銀豆板銀換貨幣○

置大阪府江戶府

定官印寸法宣旨鈐印

大總督府廢諸道總督大夫隆聚

改大阪裁判所為府置江戶府。太政官日誌○定太政官諸官諸司府藩縣印制。太政官印曲尺二寸五分。諸司府藩縣印二寸二分。諸司印二。又定宣旨鈐印制。鈐勅授官。三等官以上太政官印。奏授官。四等五等官行政官印。判授官。六等官以下其所轄官印。○禁列藩私置關禁官堂上官人等。以私印使用。驛遞人馬。○置中下大夫上士。以高家交代寄合。以下歸順者。班之。○大總督熾仁親王。假置鎮臺。自攝其事。又置南北市政社寺民政四裁判所。明治史要○六月大總督府廢諸道總督。以鷲尾隆聚為奧羽追討總督。先是督府參謀議曰。方今諸道總督。不啻掌軍。

禁私刊新聞紙
復興昌平費

務兼管民政。且進退諸侯。其權重矣。往往與大總督府所令齟齬。政出于二途。民不知所適從。請廢諸道總督。自今諸道軍務民政。皆大總督府指令之。大總督亦可之。於是廢東海東山北陸總督。為大總督府參謀。白川口官軍聞之。不懌。議論沸騰。皆曰。戰急事也。其機間不容髮。今隔百里。一一伺之。其機皆失。何能制賊。遣使江戶。請總督進征。不已。乃再命岩倉具定。為奧羽征討總督。具定以其威權較之前日甚輕。固辭不往。於是命隆聚代之。東山道叢紙伊地知日記維新實記 ○禁私刊新聞紙。○復興昌平費。許生徒入校。○拜軍務

右少將公

望修理權

賊逼新發田

伯耆守直

美作守正

中納言道

官知事嘉彰親王。為會津征討越後口總督。北國鎮撫使西園寺公望。壬生基修。為參謀。親王陛辭。賜錦旗節刀。明治史要 ○賊脅新發田。使藩主溝口直正出質米澤。直正將行。其民四聚。撤橋塞道。賊乃罷徵質。惟收其兵去。○官軍攻棚倉城。砲戰半日。遂拔城。城主阿部正靜走須賀川。又進拔泉城。城兵走湯長谷城。官軍海陸尾擊。陷之。賊盡聚平城。近世史畧某氏手記 ○七月入道公現親王。自會津入仙臺。使伊達慶邦。上杉齊憲。管奧羽。越諸藩。討薩藩。賊勢大振。明治史要 ○九條道孝。澤為量。來會久保田。初道孝在仙臺也。慶邦禁其

長定稱清
一郎肥前
人

佐竹義堯自反
始唱義

見外人參謀前山長定。詭說慶邦曰：請奉總督歸京。師慶邦許之，即發仙臺抵盛岡。盛岡亦不應。會佐竹義堯唱大義，遣使迎之，乃投久保田。明日為量亦來，二督不相見。六閱月，竝陷兗敵間，備嘗艱難。至是相逢，情思悽然，眾為掩淚。會慶邦使志茂又左等來，囑義堯曰：勿納二督為量，怒與其藩士某等謀，執又左等十餘人斬之。梟首軍門。明治史要參取近世史畧○官軍拔磐城平城，參謀河田景興部署諸軍，一自湯本口，一小名濱並進。賊設關于城外，攢銃拒之。柳川兵力戰破關，薩兵亦陷外郭，賊夾橋砲擊。柳川兵百五十人

拔磐城平城

對馬守信
正

長岡城陷

潛緣橋架，挺前擣賊右翼。橋上軍亦前，賊兵披靡退入牙城。官軍亦退息城外。夜半牙城火起，我兵見之，馳登城，則城中無隻兵。蓋晝間之戰，竭盡彈丸，不可復戰，故竟遁走。官軍取平城，安藤信正走仙臺。近世事情○賊陷長岡城，先是嘉彰親王率諸軍抵柏崎。時官軍據長岡，起塹柵其近旁，以為應援。賊亦築堡塢守之，日夜砲擊，勝敗未決。會軍艦達，新發田擊破新瀉等賊，諸軍將一舉勦賊，直赴會津。部署已定，傳令諸軍曰：明日進討，有市民為賊耳目者，悉以城中虛實告諸賊，故賊欲先發劫之。潛兵薄城，縱火侵攻，事出

復長岡城

不意官軍驚惑未輒拒戰。細作忽報賊來襲也。初賊約舉火為號而火起。三所賊塞望見。萬砲齊發。官軍大敗。棄城而走。賊逐北長驅。擠之于河。官軍死者無算。既而天明。賊遂復長岡城。近世史畧續○官軍復長岡城。先是官軍收敗兵一屯榎嶺。妙見阪。一屯信濃川西南。沿河築寨。賊兵大舉。濟川薄之。官軍以大敗之後沮喪。欲卻兵三國嶺。避賊鋒。山縣有朋曰。我今卻一步。則增賊勢。進一步。則沮賊計。豈可以一挫。衄失軍機哉。吾聞東山道軍據白川。略地方。空入奧羽。顧奴輩。顧後不能持久。諸君勗之。渠狃勝稍懈。可

取二本松福島二城

前左京太夫長國富穀稱一學前中務大輔正實大內藏親

一舉取也。是日昧爽。乘大霧。自妙見口遣人偵賊營。賊兵偃卧。我兵入營。斫數十人。然後發砲。聲震天地。賊兵驚潰。官軍吶喊。縱火四方。逼長岡城。賊軍辟易。棄城走。官軍復略城。捕市民嘗通賊者。盡誅之。以徇軍門。長岡地。自五月。屢罹兵燹。城郭市街。延燒略盡。蕩如荒野。明治史要參取近世史略○官軍攻二本松城。丹羽長國走米澤。老臣丹羽富穀。火城自盡。板倉勝尚亦棄福島城。逃。○賊陷新莊。襲矢島。先是九條道孝。以佐竹義堯為莊內征討先鋒。令生駒親敬為嚮導。莊內兵陷新莊。尋襲矢島。城主戶澤正實。生駒親敬共走。

賊侵久保田

久保田明治史要○仙臺莊內發兵侵久保田諸書皆作秋田今據
 明治盛岡兵亦攻其東北久保田孤立敗沒在旦夕
 既而薩土佐賀島原平戶軍至討南部莊內復其侵
 地中村三春諸藩歸順而仙臺南部米澤莊內屹然
 抗之官軍奮戰取駒峯分兵討四藩近世事情參謀醍醐
 忠敬赴弘前督津輕承昭討盛岡明治史要○詔改江戶
 為東京太政官布告廢鎮臺置鎮將府管駿河以東十三
 國改石清水放生會稱中秋祭○八月官軍攻村松
 城時城主堀直賀遁在于外其臣火城而走明日庶
 子直弘詣軍門降直賀遂投米澤官軍進取村上城

改江戶為東京

左京亮直

賀

貞次郎直

豐前守信

先是城主內藤信民病歿其臣分為二黨至是一火
 城而走莊內一降官軍○白川口總督鷲尾隆聚令
 曰近旁人民罹兵燹者免本年田租供使役者蠲其
 半越後口總督嘉彰親王亦令罹兵燹水災者免本
 年田租○大總督府罷白川口總督鷲尾隆聚以參
 謀正親町公董代之○詔謫朝彥王子安藝初德川
 慶喜之東也朝彥親王有異圖竊通聲息於關東至
 是事發停其親王褫官位幽之安藝明治史要朝彥故尹
 宮尊融也時慶喜在水戶舊臣將奪去慶喜恐有變
 奏請徙居駿河近世史畧○十九日榎本武揚松平正親

左少將公董
幽朝彥王子安藝

松平太郎
正親

榎本武揚等以軍艦脫品川

賊艦感臨三日保沈沒

荒井郁之助等帥開陽回天蟠龍神速千代田長鯨感臨三日保八艦脫品川而入仙臺其感臨三日保途遇颶風沈沒初朝廷收德川氏軍艦也武揚等哀訴欲莫納乃收其富士山等四艦特賜其餘武揚嘗學兵於荷蘭最善海軍開陽艦則其所就彼土監造架大砲二十六門蒸氣力兼四百馬堅牢精緻稱本朝第一武揚賴之曰吾黨帥此堅艦橫行海上以援陸軍則天下可圖也至是雷書誹議時政而去朝廷怒其書辭悖慢擬武揚等以海盜令天下禁與糧食告同盟各國勿與接

江城日誌近世史畧

○二十三日官軍圍

圍若松城

退助名正形以通稱行

賊編隊為四日朱雀最銳日青

若松城先是拔赤谷石間二關進取諏訪嶺時諸軍攻仙臺以下諸城而不復問會津是以會津益嚴守備分布諸兵梗塞各路參謀伊地知正治板垣退助相議曰賊之根本則會津也如仙米枝葉耳先拔根蒂則枝葉隨枯矣且若松城早雪距今三十日將沍寒不得輒進機不可失也即分兵當仙米而率薩長士大垣大村兵向方成嶺賊自嶺上俯擊我軍連發巨砲奮鬪走之追北至猪苗代直拔之賊預撤橋絕其往來官軍輒作假橋渡之進至瀧澤又擊破之是日容保自出督軍而瀧澤亦不守其兵有少年隊一

龍次之老
者為玄武
幼者為白
虎白虎皆
死

軍死亡殆盡。殘者十六人。知力不支。各偶刺而死。官軍長驅直薄城下。拔外郭。賊軍大驚曰。官軍飛來耶。急修守備。而其精兵出在四境。所居者吏胥與老幼耳。於是告老致事者。皆揮刀槊出戰。童頭豁齒。枕籍而仆。長人攻南門。入江。摠助與十數人。揮槍突出。縱橫鏖刺。我軍辟易。高須梅三郎勵衆曰。安藤市藏等。伎倆吾能知之。不足畏也。蓋會人嘗有志賀小太郎者。用十字槍。技妙於天下。長人多從而學之。梅三郎亦其門人。而與市藏較技。市藏為會津槍師。故云。廿五日黎明。賊之屯越後口者。引兵歸援。直襲我軍。擊

取小田山俯擊
城中

走之。賊相繼四歸入城。城兵俄加。是日。官軍紀尾藝肥前守津宮。大田原兵亦至。勢大振。夜半賊又來襲。官軍苦戰卻之。其後屢乘夜來襲。官軍頗苦。先是。松平定敬。竹中重固。板倉勝靜。小笠原長行等。在會津。至是。重固走米澤。定敬投仙臺。勝靜長行等。前後北走。尋官軍取小田山。山瞰城中。乃以彈野戰砲。賊數來爭山。皆擊卻之。又築寨於城東南。連砲射城。榴彈破裂。賊兵震死者。亡數一城為之辟易。而城中或放紙鳶。以示間暇。又日夜鳴鐘報刻。戰酣未嘗廢之。賊在外者。聞鐘知城未陷云。與羽征討記參取近
世史畧近世事情 ○二

天皇即位定一世一元制

慶應四年九月八日改元

上杉齊憲伊達慶邦板倉勝尚等降

始行天長節儀保科容保降

十七日。天皇即位。紫宸殿。聖算十七。大禮悉復古典。廢中古以降所用禮服。改大旌等製。又令九等官員並列舊參役。明治史要○九月八日。改元。明治。詔曰。自今以後。一世一元。以為永式。又曰。本日以前之罪犯。除大逆故殺及犯情難赦者外。凡減一等。太政官日誌 憲法類編

○上杉齊憲謝罪乞降。子茂憲來謁。越後口總督嘉彰親王謝罪。請討賊。自効。許之。尋伊達慶邦。板倉勝尚。阿部正靜。堀直賀。亦謝罪乞降。明治史要○二十二日。以天皇聖誕。賜酺百官。曰。爾來以是日為天長節。令海內祝嘉辰。太政官日誌○松平容保致城乞降。乃幽之。

米澤兵討賊贖罪

妙國寺。明治史要初官軍之入城下也。出賊不意。匆匆不暇儲糧。佐川官兵衛率精兵千許。出決戰。臨出。容保賜之正宗刀。又送之城門。官兵衛感激。揮淚辭訣。殊死擣寨。以通西南糧道。已而官軍自南者。至飯寺。賊糧道復絕。官兵衛奔馳督眾巷戰。盡力欲納糧。卒不果。大鳥純彰救應。計亦不行。去。投榎本於仙臺。先是參謀伊地知正治。山縣有朋。板垣退助等議曰。懸軍深入敵地。曠日彌久。恐變或生。宜急攻拔城。乃部署所向。諸軍齊逼城。賊兵嬰壁堅守。一日發巨砲千餘。彈賊視米澤藩。以追討先鋒。進逼城。勢竭力屈。始有

直右衛門
勝任
悌次郎胤
長

莊內長岡松山
皆降

降志。手代木勝任。秋月胤長。面縛出城。詣米澤軍。為容保請降。米澤人避嫌。不容。送之土佐軍。二人陳情乞哀。參謀相議。授旨還之。至是容保父子及其世臣等。素服出城。而降。獻城及兵器。乃幽容保父子及家族於瀧澤妙國寺。城兵四千九百餘人。皆移之。猪苗代。其出在外者。悉送諸鹽川。官兵衛亦就鹽川納降。後數日。酒井忠篤。牧野忠訓。酒井忠良。岩城隆邦。降。初官軍之攻城也。以四疆險阻。不能搬。巨礮僅齎十二斤礮。舉天下兵環攻。孤城彌三十日之久。蓋以是也。與羽征討記參取近世事情近世史畧○會津之降也。市川弘美朝

交換瑞典那耳
回西班牙假條
約

外國官副
知事兼神
奈川府知
事通禱
同府判事
宗則
車駕幸東京
嘉彰親王
九條道孝

比奈泰尚等。率殘兵數百人。襲水戶。藩兵拒戰不利。城始陷。乃馳使報急。大總督府督府令近傍諸藩討破之。弘美泰尚挺身而走。匿下總水戶人捕而斬之。續近事○廿七日。命外國官副知事東久世通禱。神奈川府判事寺島宗則。交換瑞典那耳。回及西班牙條約書。更定貿易規則。條約類纂○冬十月。車駕行幸東京。以江戶城為皇居。改稱東京城。初車駕發京師也。旌賞沿道孝子義僕。至是施行之。全國○白川口總督正親町公董。凱旋東京。尋越後口總督奧羽鎮撫總督。皆凱旋。東征大總督熾仁親王。上表奏東北平

定藩治職制

廢鎮將府

榎本武揚等入蝦夷

從五位上
公考

定奉還錦旗節刀。詔賞其功勞。其他諸將士。賜物有差。明治史要○定藩治職制。置執政參政公議人及家知事。職官表○廢鎮將府。○賊榎本武揚。大鳥純彰等。陷函館。及龜田五稜郭。先是。東北已平。武揚等無所容身。純彰等亦窮困來投。於是定略蝦夷。議帥衆艦抵鷲木港。港距函館僅十里。天已苦寒。下雪。四顧皓然。已而風濤大起。賊先鋒冒浪上岸。函館府知事清水谷公考。遣兵大野襲擊破之。賊後軍相繼上岸。聞戰聲。赴援。官軍敗衄。土方歲三等直進。略大野。文月二村賊艦長鯨途遇颶風。後諸艦而達。鷲木亦起襲擊。

函館府知事道青森

賊奪高尾艦陷福山城

七重官軍逆擊破之。諏訪部信五大岡甲二憤敗。揮刀挺前。三好胖等繼之。奮戰皆死。官軍亦多死傷。賊遂取七重。進迫五稜郭。先是。公考以我軍連戰不利。航海遁于青森。是以郭中空虛。賊不費一丸。奪之。賊艦回天蟠龍亦入函館港。不復見。官軍隻影。官艦高尾不知之。來過港。二艦猝襲奪之。於是龜田函館總為賊有。賊發砲相慶。蝦夷日記報聞。東京朝廷發津備前。久留米。三藩兵與長門藩兵在出羽者。俱討函館賊。師抵青森。待明年雪盡。進勦。尋以清水谷公考兼青森口總督。明治史要○十一月。賊陷福山城。先是武

志摩守德廣

揚等入五稜郭推永井尚志為函館奉行散米錢以賑民遣使脅松前松前斬使者不應賊怒發兵海陸向松前時城主松前德廣在館新砦其臣安田拙造知賊不可抗勸德廣將移內地鈴木織太田崎東聞之大怒入刺殺拙造父子一藩騷然賊乘釁入城中田村量吉等縱火鬪死賊遂陷福山城乘勢薄館新砦德廣與其臣七十人遁熊石遂走津輕明治史要雨窓○賊取江刺武揚乘開陽艦先到時北風凜冽大雪蔽海冒寒砲擊聲震海嶽而岸上寂然不聞一煩蓋守兵以前夕去也乃上陸待陸軍至此夜風濤大

賊取江刺

賊艦開陽神速破碎

起開陽錨鎖乍絕即倍蒸氣力欲轉洋心以避岸側之險而風益烈濤益激忽觸暗礁不可復動回天神速二艦自函館來援阻激浪不得輒近居四日風濤裁定武揚等攜兵器上陸後經十餘日全艦盡破碎衆望之失色二艦赴厄亦壞損神速則至不可復用賊兵大阻時官軍設關于小沙子及稻倉石守之賊將歲三等率兵數百一鼓走官軍轉戰抵江刺間道兵襲稻倉石拔之直逼館新砦官軍闔門砲擊拒之賊以小銃接之勢殆不振時有二賊兵挺身傳門俛過門扇下從內開扇招衆衆吶喊乘之我軍應戰隊

伊奈誠一
郎
越智一潮

三上長順
松前法華
寺僧也

賊陷館新砦

伍頗亂彼此不辨。正義隊長三上長順右手揮刀，左手持俎自蔽，奔突斬賊。賊隨手斃一賊，提短銃來狙，又斫之。又有二賊自後刺長順斃之。官軍潰走，賊遂陷館新砦。再還五稜郭，連發祝砲以賀克平全島。雨記聞函於是分署首長使衆投票舉其人，尚志仍爲函館奉行。武揚任總裁，正親副之，郁之助督海軍，純彰將陸軍，俱稱曰奉行。蓋準合衆國例，從衆望如此。乃以五稜郭爲牙營，函館松前江刺皆設署以綜理其事。別遣澤貞說於室蘭拓地，武揚等見各國領事及英佛船將告已，裁決港內事務。英佛人慰藉曰：吾

民部大輔
昭武德川
慶篤弟慶
篤養爲子

刑 定死流徒答四

死梟勿絞
流七年五
年三年徒
二年半二
年一年答

等欲請而邦政府居間弭兵，武揚等大喜，謝其厚意。因曰：願得擁立德川氏胤，開拓蝦夷，世世子孫掌管北門鎖鑰，卽作書託之奏上。初朝廷聞函館之變也，命家達討之。慶喜請以其幼弱，自往征，不聽。更詔德川昭武代之。及書至，朝議以爲大逆亡道，詔天下討之。明治史要續○禁錮入道公現于伏見宮，先是公近事紀畧現就平瀨口總督四條隆謨上書謝罪，至是止其親王。幽之京師，後復飾更名能久。纂輯御○定死流徒答四刑，尋分四刑各爲二等。應法類編○十一月詔賜佐竹義堯其子義修紫組掛緒，以賞盡其藩屏之任。罰

一百五十
二十
罰松平容保及其黨與

松平容保其子喜德林忠崇以特旨假死一等並處
永禁錮沒伊達慶邦其子宗敦酒井忠篤南部利剛
丹羽長國阿部正靜牧野忠訓封土並謹慎削上杉
齊憲封四萬石久世廣文五千石松平信庸田村邦
榮各三千石酒井忠良一千五百石板倉勝尚本多
忠紀織田信敏岩城隆邦各二千石內藤政養水野
勝知南部信民各千石並退老移安藤信勇封處其
祖父信正永禁錮命堀直賀退老內藤信思水野忠
弘謹慎更以特恩存慶邦忠篤利剛長國正靜忠訓
祀使同族襲後明年特詔賜陸奧斗南地三萬石於

分陸奧為五國
出羽為一國

廢局外中立約

車駕還幸京師

禁富圖及墮胎

始建燈明臺

保科容大以存其祀明治史要○詔分陸奧為磐城岩代

陸前陸中陸奧分出羽為羽前羽後以其地避遠皇

化難及故區畫經略之以見一視同仁之意憲法類編○

輔相岩倉具視諭外國公使解局外中立約得甲鐵

艦此艦也者德川氏嘗所囑米國購造是夏竣功輸

至橫濱米人亦守中立約不與艦至是納之其堅窄

精緻出開陽艦右明治史要參取近世史畧○車駕還幸京師

屬駿河以東十三國於行政官禁抽籤賭及墮胎

明治史要○二年己春正月近畿關西諸侯入朝賀正太政

官日誌○建標燈於相摸觀音岬西洋製燈臺是為始

平四郎時存

獨逸北部聯邦條約成

撤諸道關

○停下大夫以下官位。憲法類編○刺客殺參與橫井時存於退朝途追捕誅之。明治史要○十日命東久世通禧等定獨逸北部聯邦條約二十三條貿易規程十則。條約類纂○定議定參與辨官分課建議政行政兩官規則。○撤諸道關以便行旅。○遣侍臣柳原前光于薩摩萬里小路博房于長門慰勞毛利敬親島津久光積年勤王以手詔召二人贊襄太政。○二月禁親王公卿諸侯隨兵入九門且申禁喝道。明治史要○詔追賞贈從三位毛利元就際爭亂之世明名義勞王事賜豐榮神社號創建護良親王祠於鎌倉宗良親王祠

置造幣局

許新聞紙刊行

復祈年祭置待詔院

車駕再行幸東京

始開公議所

於井伊谷共為官幣社。○置造幣局尋創營諸大阪。○令府藩縣置議事所博採公議輿論。○許新聞紙刊行令昌平學校檢察之。○移會津降人于蝦夷地隸之軍務官。○復祈年祭。明治史要○三月置待詔局以納衆庶建言。○車駕再幸東京採衆議公論一定國是先是毛利敬親島津久光前後上京謝勅使恩連署上疏請精選人材採納衆議以大公至誠統馭海內詔開公議所議制度律令在東京五等官以上各陳意見又置議事所于東京城召公卿諸侯於是皆會萃輦下車駕臨御諮詢政道基本。太政官日誌後改公

發海軍討函館賊

議所為集議院。○發海軍應接陸軍以討函館賊。中島四郎、赤塚源六、谷村小吉、山縣久太郎、岡敬三郎、入江良之進、小山辰彦、西田元三郎等乘甲鐵。春日陽春、丁卯、飛龍、豐安、戊辰晨風八艦先發入官古港。明治史要。賊等聞之議戰守。欲襲甲鐵於途。乃發回天蟠龍高尾三艦來擊。廿五日昧爽忽見一艦係米國之章指港來。以為米艦而不設備。稍近俄而撤米旗。揭國旗發巨砲直蹙甲鐵。是則賊艦回天號也。官軍驚遽。屢點火於蒸氣罐。不遑轉運發砲。賊艦轉艤緊軋。我舷我舷深入水。彼則高出水。崇卑相距丈許也。賊

官古港戰

賊艦高尾壞

定大阪開港規則

大塚浪次郎挺身跳下。野村笹間加藤繼之。揮刀豨突。我乃以六發砲連擊。或揮短槍斃之。賊船將甲賀源吾倚艦梁指揮衆。頻發五十六斤砲。其一彈穿甲鐵甲板。我兵多死傷。既而諸艦救應夾擊甚急。源吾傷股及腕。弗屈益勵衆力戰。我兵狙擊殪之。賊兵沮喪。卒不得志脫港而走。遇蟠龍於途。蟠龍與高尾為風濤所沮。共不及事。且高尾傷損其機關不能復往。船將古川等放火於艦上陸。就森岡藩乞降。我諸艦追回天艦。途見高尾。近而視之火起於其中。乃棄去。

雨窓記聞。○夏四月八日。定大阪開港規則。條約類纂。○置民

置民部官

部官總掌府縣事務表官○官軍復江刺先是朝廷

官軍復江刺

諭外人在函館者以討賊之舉使之避戰外人奉命

盡去港於是海陸諸軍齊向賊境陸軍達乙部則直

據崖山扼要衝賊聞之來擊我兵據高俯擊海軍亦

應擊之賊兵敗走阻土場川而戰官艦轉逼江刺賊

兵駭顧遂走松前官軍取江刺○十五日復福山城

復福山城

諸書皆作十七日我軍將徇松前分兵而進賊亦將

復江刺冒曉而來與是遇山谷間賊兵潛壑散兵射

擊我兵不利棄砲而走別軍進於幾古內一股者大

破賊兵十三日我軍乘曉霧襲幾古內殆奪其胸壁

大鳥純彰等以兵數百赴援蔽邱亂射我軍少卻將

蔽林木賊乘之急擊遂大敗績時仙臺兵五百人投

賊軍賊軍大振乘勢且逼江刺大舉至清部官軍偵

知飛春日艦近陸砲擊陸軍亦應夾擊殲數十人賊

大潰退據折戶築寨拒戰狙擊官兵官兵不能進會

間道之兵遶出其背夾擊大敗之時諸艦已薄松前

逞攻擊彈丸交飛城市萬雷奔隕賊亦連轟衆砲禦

之彈竭乃以小彈裝大砲以戰亦盡衆遂逃走官軍

拔福山城○十九日官軍冒大霧襲幾古內取之以

地形不便背山移陣賊在尻內者踰山襲其後敗兵

取幾古內

二股戰

亦反戰。我軍潰。賊又復幾古內。而以其難守也。棄之而去。○官軍攻二股賊。嬰壁堅守。我兵更進逼之。闌聲震山谷。連戰數日。勝敗未決。賊每銃所發。過千。銃熱不可復操。乃浸之水。且浸且發。遂踰壁衝突。我兵卻退。監軍駒井正五郎從山上眺之。馳衝賊隊。戰容可觀。衆反戰。繼之賊敗走。正五郎卒殲於流彈。彼我共惜焉。近世史畧○二十九日。官軍攻。矢不來。拔之。昧爽。陸軍先進。大鳥純彰率見兵五百來戰。我軍欲擊其左甄。踰山轉出。則賊豫備之。據胸壁狙擊我兵。多死之。會海軍諸艦近岸砲擊。更以甲鐵艦放七十

拔矢不來

攻函館獲賊艦

斤彈。連射砲臺。碎其所架砲。砲身破碎。賊死者數人。陸軍乘機縱擊。遂大破之。函館日記○五月朔。諸艦攻函館。獲賊艦千代田號。明治史要先是甲鐵以下五艦向函館。賊以回天蟠龍千代田三艦驅騁相鬪。巨碩互震。賊乃佯退。誘之港心。港心則陸砲所達。辨天臺八十斤碩。二十斤碩。諦狙齊發。長陽艦甲板與舷皆碎。冒進不顧。殆掩賊艦。而不諳水理。不能窮追。而引返。既而春日艦射破蟠龍蒸氣罐。甲鐵艦亦彈殺砲臺兵數十。賊大阻。會日暮交綏。是日黎明。忽見一艦來。甲鐵朝陽邀砲擊之。賊艦不應。進衝甲鐵。甲鐵懲

官古之變趨避之。朝陽橫擊挑戰，亦不應。徐過二艦間去，一艦異之，近視則闐然無人，機關皆壞，相顧哂收之。蓋昨夜千代田艦迷漂，辨大洋誤觸暗礁，不能動。船將森本弘策，狼狽破其機關，碎大砲火門而上。陸武揚等詰其勿卒誤事，黜為水卒。其僚市川新太屠腹謝罪，至是潮回，艦浮漂流以至也。兩窓記聞函館日記

○十一日，官軍大舉攻函館，燒賊艦二隻。明治史要賊艦蟠龍繕修未成，獨以回天拒戰。甲鐵發三百斤彈，碎其機關，運用廢矣。賊乃停住淺處，為浮臺與砲臺相救。應彈適中，春日艦我兵多死。既而官軍以春日陽春

官軍復函館燒賊艦

朝陽艦破碎沈沒

二艦出函館，背別發輕舸，濟陸兵。伏寒川山中，以甲鐵朝陽丁卯三艦逼前港。是時蟠龍修理竣功，賊兵放之於海，與浮臺砲臺相與應擊。伏起山中，大破賊兵。春日陽春自後港出，與甲鐵諸艦戮力連蹙。蟠龍殆將獲之，蟠龍船將松岡磐吉善運舟，操縱自在，令砲手發那字烈翁砲，播彈飛擊。中朝陽，硝匱大爆，一震黑烟騰上，全艦齏粉。人與器械悉沈沒，賊兵喊噪。柏手大喜，我諸艦急救溺。時我陸軍既入函館，自內砲擊賊，急向之。則陽春轉進逼之外，賊受敵腹背窮甚。蟠龍奮戰，不能復支，死傷盈艦，彈丸亦盡。走遁砲

賊艦回天蟠龍皆碎

辨天臺賊降

取千代岡

臺下悉破蒸氣關投大砲於海縱火上陸於是賊盡失船艦官軍乘勢奮戰獲賊魁土方歲三及首虜數十人賊軍大敗走五稜郭千代岡官軍遂復函館雨記聞近○十五日辨天臺賊降先是官軍遣使勸歸世史畧命於是尚志等四百四十人出臺皆降明治史要參取函館日記○官軍攻千代岡拔之初官軍遣使千代岡諭以順逆賊不奉命反凌辱使者官軍大怒分兵為二自七重濱桔梗野進來島賴二為之將先衆挺進丸中右股不屈直薄胸壁樽澤某等爭繼之排關踰濠而入

二子
恆太郎
房次郎

五稜郭賊降

錄二郎贈萬國海律全書

大鳥純彰等力拒不支或走五稜郭或走湯川獨中島三郎介與其二子奮鬪不退樽澤挺身當之七離七合被創十餘流血淋漓遂殪三郎介而死一子亦皆鬪死官軍取千代岡近世史畧○十八日榎本武揚松平正親荒井郁之助大鳥純彰等出降軍門明治史要初官軍之入函館也兵或劫其病院參謀制而斥之善視瘡痍風其醫官諭賊出降賊不肯諸艦迫五稜郭甲鐵連發榴彈不命中乃定距度而後每丸無虛擲壘壁震裂死傷相枕武揚以海律全書一卷寄我海軍云是嘗學于荷蘭所獲惜與身俱滅乃贈酒五樽

蝦夷地悉平

誅諸藩叛逆首魁十一人

於武揚謝之。武揚置酒謂衆曰。子輩所為德川氏效者盡矣。不復須曝屍於荒野。吾今代衆死以謝逆亂之罪。於朝廷。大塚鶴之丞諫止之。官軍遣使者諭武揚。武揚固請自就刑以宥衆。衆涕泣從之。於是約降。終夜訣飲。明日出降軍門。參謀黑田清隆。中山良三受降。尋室蘭賊亦來降。押送之。東京初武揚等脫品川也。與佛人三名偕北。至是捕之。報之佛國公使。公使罰二人。押送本國。兩窓記開 蝦夷日記 ○諸藩叛逆首魁。萱野權兵衛。津會 但木土佐。阪英力。仙臺 鳥井二十郎。村上 水野三郎右衛門。山形 檜山佐渡。前堀 右衛門二郎。齋藤

頒出板條例

置彈正臺

賞戊辰以降戰功

置知藩事定其家祿

久七。村松 水野又兵衛。茂野喜內。結城 小島彌兵衛。關處 斬其既死者。擬斬絕其嗣。手代木勝任。秋月胤長。津會 丹羽丹波。二本松 以其從為永預。○頒出板條例。○定民部官職制。○造營伊勢神宮。明治史要 ○廢議政官。置議定參與於行政官。使三等官以上投票舉其人。又置彈正臺。聯官表 ○六月。詔賞戊辰以來戰功。兵部卿嘉彰親王。有栖川熾仁親王。已下三百三十九人。及諸兵隊。各藩船艦等。賜祿進官位。褒詞慰勞。各有差。○昌平學校改稱大學校。○十七日。勅聽諸藩之請。置知藩事。初毛利敬親。島津忠義。相議納封土。令政

廢公卿諸侯稱
為華族
建招魂社吊祭
戰死者

權歸一。鍋島直大、山內豐範亦應其議，連署上表，請奉還封土人民。諸藩亦倣之，朝廷不敢輕決。詔行政官六官、學校、待詔局、府縣五等官以上及親王、大臣、非職公卿、麴香間詰諸侯，會議許之。以前田慶寧、島津忠義以下二百六十一人，充知藩事，罷從前所帶官職，尋定其家祿，就舊封地，現石賜十之一，以其臣隸悉為士族，改其祿制。廢公卿諸侯稱，改為華族。明治明治要史 ○廢徵士、雇士稱，直撰用藩士。職官表 ○二十九日，新建招魂社於東京，功竣，遣勅使吊祭戰死王事者。

改定官制位階
廢舊制百官及
受領

日。本社○秋七月，改定官制位階，以行政官為太政官，廢民部會計、軍務、外國刑法、五官、置神祇官及民部、大藏、兵部、刑部、宮內、外務六省，待詔院、集議院、大學校、彈正臺、皇太后官職、皇后官職、東宮坊、海軍、陸軍、留守官、宣教使、開拓使、按察使，以神祇官列太政官上，設位階二十，自一位至九位，各有正從。初位有大少，令官位相當。廢舊制百官及受領，置左右大臣、大納言、參議三職，以三條實美為右大臣，岩倉具視、德大寺實則為大納言，副島種臣前原一誠為參議。蓋中古以還，官有名無實，至是據名定實。○改定勅

改定勅奏判任等級

蝦夷改稱北海道置十一國

定親王菊章制禁社寺用菊章

賊神代直人岡崎強之助外三人

奏判授等級四位已上為勅授六位以上奏授七位

以下判授尋改授為任判任長官授其官太政官賜

其位階○除京都東京大阪三府之外改府為縣太政

官日誌○英國王子來朝○八月詔改蝦夷為北海

道分為渡島後志石狩天鹽北見膽振根室訓路日

高十勝千島十一國定其郡名○詔減松平定敬板

倉勝靜其子勝全竹中重固死一等處永禁錮以特

旨存其祀○定親王家菊章制禁除伊勢八幡賀茂

泉涌寺般若院外社寺用菊章○九月賊刺殺兵部

大輔大村永敏捕而處斬明治史要○十四日命外務卿

澳地利條約成

皇后行啓東京

設傳信機始此

澤宣嘉與澳地利結假條約二十四條定貿易規程

十一則條約類纂○詔賞蝦夷征討功清水谷公考以下

一百二人及海陸軍士官船艦等賜祿及金有差○

賞復古功右大臣三條實美大納言岩倉具視水戶

孝允大久保利通等三十四人給祿進位賜物有差

○冬十月皇后行啓東京○改定女官官位相當停

以官名國名為稱呼明治史要○十一月詔賜贈從一位

平信長建勲社號太政官布告○十二月改大學校為大

學置南校東校○設傳信機自東京通橫濱以便報

告明治史要○詔追賞贈從二位中納言德川光國尊王

首唱修史之功贈從二位大納言德川齊昭勤王憂國志並贈從一位賞從一位贈右大臣三條實萬竭忠先朝貽業後嗣追諡忠成又褒浦生秀實高山正之志操節義旌表里門祿其後裔太政官日誌高山操志○定官用罽紙式廢中下大夫等稱改爲士族卒○三年庚午春正月定親王及勅奏判官吏非職有位華族等提灯陣笠記章○宥德川慶喜松平容保伊達慶邦南部利剛丹羽長國松平定敬等舊臣及各藩亡命六千六十餘人罪還付容保舊臣四千七百人於松平

始定官用罽紙式
廢中下大夫等稱改爲士族卒
定親王以下提灯記章

容大給與米四萬五千石明治史要○二月禁華族涅齒點眉○山口藩叛卒爲亂遣宣撫使大納言德大寺實則鎮之未至藩兵討平之初山口藩奉朝命改革兵制大樂源太郎吉津庄藏佐佐木祥一等首唱異議嘯聚黨與設關於要害以逼藩廳知事憂其頑梗不曉躬親臨之說諭百方尚不服遂絕藩廳糧道廳吏大怒發兵討之執首魁三十五人處斬源太郎投久留米藩藩人島田莊太等容之政府頗譏察之因莊太等襲殺源太郎以昧其踪蹟後捕莊太等二十人錮之明治史要參取續近世史畧○復興大社熱田以下二十

山口藩叛卒圍藩廳
復興大社熱田以下二十九社奉幣祭典

德島藩兵焚掠須本
嘉納清綱
薩摩人
九郎兵衛
邦植

九社大中小奉幣祭典。太政官布告○是月高山幸鈴木德創造人力車以代復輿人以便之。續近事紀畧○夏四月天皇帥諸軍大閱駒場野○禁私販賣曆本○山口藩知事毛利元德獻軍艦二隻○五月德島藩士焚掠須本。明治史要遣彈正少弼黑田清綱等鎮定之初稻田邦植治淡路須本屬於德島藩隱然如附庸對峙不多遜維新之際首出兵應官軍頗有勞是以藩士猜忌謂邦植將乘時變圖獨立遂糾合黨與襲須本銃殺藤本儀三郎等數十人邦植走高松藩上奏請朝裁於是盡捕主謀平瀨伊右衛門等十人斬

開皇城五門

竹橋雉子

橋清水田

安半藏

追盜大友大炊

九條三帝

釐革藩制

大藩十五

萬石以上

中藩五萬

石以上小

藩一萬石

之其餘貶竄有差後敕邦植叙從五位併其臣隸移

住于北海道日高國開墾志古丹島。續近世史畧○六月

開皇城西北五門許衆庶往來○以支那人竹溪贗

造紙幣執下獄尋斬之。明治史要○秋七月詔追盜大友

帝曰弘文淡路廢帝曰淳仁九條廢帝曰仲恭○令

海內曰字佛二國相戰我邦為局外中立之約頒布

其條件○八月頒布販買鴉片烟律及生鴉片取扱

規則○大阪神戶間傳信線成。太政官布告○九月釐革

藩制分為大中小三等定知事參事以下職員海陸

軍資公廨費等廢公議人公用人以正權大參事一

以上
許庶人稱氏

置工部省

人為議員。○許庶人稱氏。○廢墨刑。廢按察使。○定諸藩常備兵額。○冬十月。改正兵式。海軍用英式。陸軍從佛式。○定海軍御旗。赤錦金日銀月章。國旗。白布紅日章。皇族旗。青錦紅日章。大將。白布紅日章。中將。白布紅日章。少將旗。白布黃綠日章。等徽章。○追贈中山忠光正四位。忠光忠能子。文久癸亥舉兵。大和敗走長門。遂客死。毛利元德上書。請追錄其死國事功。至是復其官位。更贈位。賜祭資金。明治史要。○閏十月。置工部省。布告全書。○十一月。定制服。○頒徵兵規則。○停舊官人諸大夫侍。中大。夫等位階。禁國名舊官名為通稱。○令華族。舊武家悉。

定皇靈式年祭

定親王賜姓制
伏見桂有
栖川閑院

移住東京。明治史要。○定歷世山陵追祭年數。一周年三年五年十年二十五年三十五年五十年。○頒其祭式。至五年十一月。改之。一年三年五年十年二十年三十年四十年五十年。爾後每五年祭之。○太政官布告。○十二月。定工部省旗章。白布紅字。○定皇族華族。舊堂。及舊官人以下祿制。收其采地。以廩給。○定親王賜姓制。除四親王之外。二世以下賜姓列華族。

○定海軍服制。及陸軍記章。太政官日誌。○頒布新律綱領。本書上諭。○禁庶人佩雙刀。明治史要。○梟首雲井龍雄。斬其黨原直鐵等十一人。龍雄。米澤人。圖不軌。結黨與聚鉛硝銃器。將舉兵。事覺。伏誅。續近世史畧。○四年。辛未春。

兵助真臣

始設郵便

徵長薩土三藩兵為親兵

造幣寮成

舉行神武天皇遙拜式

毛利敬親薨堀河康隆

正月收社寺所有地代以廩給。○賊戕參議廣澤真臣於其邸朝廷悼之賞其勲功贈正二位賜金幣三千圓。○始設郵便於東西京及大阪之間以便文書往復。後施行全國。○二月敕山口鹿兒島高知三藩徵精兵以為親兵。○以華族舊武家悉貫東京。○大阪造幣寮成始以蒸氣機械製金銀幣。○三月十一日祭神武天皇於神祇官。令各地方官悉舉行遙拜式以為永式。○二十八日從一位毛利敬親薨遺表請除封建餘習固國家基本遣侍臣于山口詔贈從一位。

始置鎮臺

許平民乘馬

定神社班位

卜定悠紀主基國郡

悠紀甲斐巨摩郡主基安房長狹郡

廢諸寺院御所門跡號

位。○夏四月始置鎮臺於東山西海二道。○許平民乘馬。○五月遣參議副島種臣於魯國議樺太疆界。○定神社班位官國二幣社屬神祇官府藩縣鄉社屬地方官停祠官世襲及其叙爵。○卜定大嘗祭悠紀主基國郡。○六月廢仁和寺大覺寺以下諸寺院御所門跡院家院室等稱悉令地方官管之有其封戶者代以廩給。○復大稜。○秋七月免福岡藩知事黑田長知先是長知帑藏空乏兵役多端以國用不支大參事立花增美等偽造貨幣。

定布哇條約

外務卿清原宜嘉

同大輔藤原宗則

廢刑部省彈正臺置司法省

廢列藩為縣

廢大學置文部省

廢民部省

置正院左右院

以充其費。事露捕增美以下五人處斬。命長知屏居。

以有栖川熾仁親王為藩知事。尋為縣知事。太政官日誌

○四日。定布哇條約八條。條約類纂○廢刑部省彈正臺。

置司法省。○十四日。詔廢列藩悉為縣。召各藩知事。

親諭罷其職。特勅賞毛利元德。島津忠義。鍋島直大。

山內豐範。首唱版籍奉還。又嘉獎德川義宣。細川護。

久池田慶德。蜂須賀茂韶。郡縣立制。議得其當。○廢

大學置文部省。廢民部省。及辨官。改定女官位階。○

二十九日。更定太政官官制。新置正院及左右院。廢

左右大臣以下諸官。置太政大臣。納言。參議。樞密史。

定清國修好條約

改神祇官為神祇省

於正院置議長議員於左院。以右院為諸省長官議

機務所。以三條實美為太政大臣。又更勅奏判任等

級。尋定太政官職制章程。明治史要○大藏卿伊達宗城

與清國辦理通商事務。李鴻章議定修好條規十八

條。及通商章程三十三款。畫押蓋印用昭憑信。條約類纂

○八月。改神祇官為神祇省。○釐定官制等級。太政

官為本官。諸省為分官。寮司為支官。廢官位相當。立

官等十五。三等以上為勅任。七等以上為奏任。八等

以下為判任。武官四等以上為勅任。廢納言樞密史。

置左右大臣。正權內外史。改議員稱議官。置正副議

定四鎮臺管地

廢穢多非人稱
穢多二十
八萬三百
十一人非
人二萬三
千四百八
十人皮作
雜種七萬
九千九十
五人總計
三十八萬
二千八百
八十六人

長官等 ○定伶官職制 ○定船稅規則官途必攜 ○定鎮

臺管地以東京大阪熊本仙臺為本部其餘為分管

職官 ○以華族以下北海道管地悉屬開拓使集議

院屬左院廢留守官明治史要 ○廢穢多非人等稱都編

民籍罷地租蠲免制 ○令天下人民散髮脫刀隨其

意太政官布告 ○九月廢大元帥後七日修法及諸寺勅

會制 ○定海軍條例 ○設午時號砲制 ○解田圃植

物制禾麥雜穀等 許從土宜栽培桑楮漆茶等明治史要 ○冬

十月以外務卿岩倉具視為右大臣兼特命全權大
使參議水戶孝允大藏卿大久保利通工部大輔伊

差遣特命全權
公使歐米

範藏尚芳
伊万里人

東京長崎間傳
信機成

置東京府遷卒
廢普化宗

改置府縣為三
府七十二縣

藤博文外務少輔山口尚芳副之遣歐米諸國大使信報

○設傳信機東京至長崎遂接續海底線通丁抹會

社後施行全國諸道 ○稱六十六部歷拜神佛乞米

錢者一切禁之 ○置邏卒於東京府 ○廢普化宗明治

史 ○十一月舉海內為三府東京京都大阪 七十二縣神奈

庫長崎新潟埼玉入間足柄木更津印旛新治茨城

群馬枋水宇都宮奈良堺安濃津度會名古屋額田

濱松靜岡山梨大津長濱岐阜琉摩長野仙臺福島

平若松一關盛岡青森山形置賜酒田秋田敦賀福

井金澤七尾新川柏崎相川豐岡鳥取島根濱田飾

摩北條岡山深津廣島山口和歌山名東香川松山

字和島高知福岡三瀨小倉大分伊郡縣之制始定

于此改置府縣表 ○定縣治條例及事務章程 ○廢盲人

廢官人職名

外山光輔等伏誅

源二高鞞
通旭父家
扶
十郎正幸
筑後久雷
米人

始置東京裁判所

職名檢校勾當等。○十七日。大嘗是日。修祀典于全國。停行刑。○改平縣為磐前縣。○命大藏省處分舊藩外國債。○十二月。華族外山光輔。愛宕通旭等有罪。賜死。明治史要初光輔等憤維新以降。政體變更。主上在東京。還幸無期。欲放火於皇城。除當路有司。奉車駕於京都。以號令四方。比喜多高鞞。古賀正幸等為之謀主。久雷米人約為之應援。天下洶洶。至是捕其黨四十四人。處以流斬。續近事紀畧○改一關縣稱水澤縣。改福井縣稱足羽縣。○許百官靴履上廳。○置東京裁判所於司法省。掌府下聽訟斷獄。○廢東京府

給東京府下地券課地租

定舊銅貨價位
前田利密
大河內輝
聲
大澤基壽
鍋島直大
黑田長知
稻葉久通
加藤明實
松前修廣
青山幸宜
伊達宗基
宥朝彥王及松
平容保等罪
堀田政養
松平直哉
永井直諒
土井利恆

下武家地町地稱。並給地券課地租。○定舊銅貨價位。天保錢拾枚為八錢寬永青波錢拾枚貳錢文以久錢拾枚壹錢五厘寬永耳白錢拾枚壹錢舊藩紙幣準之通用。因頒其比較表。令曰。更製紙幣十一種。百圓五拾圓貳拾圓十圓五圓貳圓以兌換舊紙幣。以明年二月十五日發行。○是歲延岡藩知事內藤政舉。一本松藩知事丹羽長裕等三十四人。請納家祿及金。以充公廩費。藩債支消。海陸軍費等。聽之。○五年壬午正月六日。以特旨復伏見朝彥王宮號。宥松平容保。其子喜德。松平定敬。板倉勝靜。林忠崇。及竹中重固。永井尚志。松平正親。大鳥純彰等十人。

大河內信古
 本多忠直
 脇坂安斐
 遠山友禎
 松平賴英
 板倉勝弘
 中川久成
 相良賴基
 龜井茲監
 松平武聰
 戶田忠綱
 蜂須賀茂
 田村崇顯
 細川典實
 伊達宗德
 有馬道純
 永井尚服
 授伊達慶邦等

荒井郁之助松岡盤吉澤太郎左衛門 葦名盛景手
 澁澤誠一郎佐野雄之助仙石次郎
 代木勝任丹羽富教秋月胤長等十六人 森左馬介
 治井澤茂右衛門井澤宇之進春日郡吾田中源之
 進謙訪伊助佐川官兵衛辰野源之允柳田新助竹
 下登三 罪解榎本武揚監禁幽其族家尋宥之是日
 宅內匠 以朝彥能久二王叙三品德川慶喜叙從四位伊達
 慶邦南部利剛酒井忠惇酒井忠篤丹羽長國大久
 保忠禮等十人從五位○八日車駕臨日比谷操練
 場覽陸軍節隊式以為恆例○仙臺縣改稱宮城縣
 盛岡縣為岩手縣大津縣為滋賀縣○更定官制○
 二月改金澤縣為石川縣松山縣為石鐵縣長濱縣

十人位
 牧野忠訓
 水野勝知
 阿部正靜
 內藤信思
 陸軍始是為始
 發行新紙幣四
 種

壹圓五十
 錢二十錢
 十錢
 廢兵部省置海
 陸軍省
 廢親兵置近衛
 兵
 廢神祇省置教
 部省

為犬上縣○發新紙幣以兌換舊紙幣○定神官等
 級明治史要○廢兵部省置陸軍省海軍省太政官布告○三
 月頒陸海軍刑律○廢親兵置近衛兵定近衛及鎮
 臺條例明治史要○廢神祇省置教部省令式部察執行
 祭事祀典職官表○令一向宗改稱真宗初元仁元年
 親鸞開一宗曰淨土真宗而世人稱謂一向宗安永
 年間本願寺請以淨土真宗名其宗增上寺拒之至
 是聽其請寺社奉行記錄○置離宮於赤阪○令開
 港場府縣廳揭國旗太政官布告○頒勅奏官位犯罪條
 例○改安濃津縣為三重縣○夏四月改名古屋縣

定海上里法

皇太后行啓東

京置教導職頒教

爲愛知縣。○定海上里法。陸路六十町九分七釐五
毛○廢壯屋名主年寄等稱置正副戶長。○皇太后
行啓東京居赤阪離宮。○置教導職分級爲十四一
級准二等官。○頒教則三條許僧侶食肉娶妻蓄髮

明治○信越土寇起官兵進勦事立平先是故會津

人渡邊悌輔近藤慶次等流寓信越間快快不樂會

有流言官廢佛法悌輔等與月岡村安正寺僧月岡

帶刀謀煽動其徒得二萬餘人乃授旗每旗題德川

氏回復五字逼新瀉縣殺傷官吏乃發兵討之捕悌

車駕巡幸畿內
山陽西海

輔等悉處斬。續近世史○五月車駕巡幸畿內山陽西

定學制分學區

海觀風問俗以撫綏蒼生。巡御事載○設小學師範學校

於東京頒立校規則。職官表○改伊萬里縣爲佐賀縣

○六月深津縣改小田縣熊本縣改白川縣宇和島

縣改神山縣。明治史要○皇后行啓相摸溫泉。○秋七月

天皇與皇后共還幸。巡御事載○八月頒布學制分全國

爲八大學區後改爲七大學區以東京愛知大阪廣

島長崎新瀉官城爲大學本部。學制○山梨縣土寇起

討平之初武田氏管此地也租稅極薄務收人心德

川氏亦率由舊章至是改之人民沸騰大舉逼縣廳

請仍舊縣官不納土民大憤各挈槍銃蹂躪市街勢

置裁判所於十
二縣
始設國立銀行
廢僧官使僧徒
冒姓氏
廢七尾犬山二
縣
東京橫濱鐵道
成
冊琉球王為藩
王

甚狂暴。縣官不能制。乃借上田分營兵。一擊平之。尋捕其主魁。處絞。其餘二千七百餘人。悉處徒。續近世史畧
○置裁判所於神奈川。埼玉。入間。足柄。木更津。新治。朽木。茨城。印旛。群馬。宇都宮。○創立國立銀行。○廢僧官。○九月。使僧侶稱姓氏。○廢修驗宗。○廢七尾犬山二縣。○置裁判所於兵庫縣。○東京至橫濱鐵道竣工。車駕臨停車場。行開業式。本邦用瀛車。是為始。是日許民庶縱觀。明治史要○琉球國使臣尚健。副使向有恆等。入朝。奉其王尚泰。賀表。獻方物。詔冊封尚泰。為琉球藩王。列華族。賜其夫人及尚健等物。有差。

置裁判所二府
六縣

廢大陰曆。頒大
陽曆

職官表 ○冬十月。魯國皇子來朝。○定僕婢娼妓等雇使期。類似人身賣買者。悉解放之。太政官布告 先是秘魯國人在瑪港。強買清民艦載。將赴其國。漂抵橫濱。有清民脫而乞哀。英國船者。英公使告之。我外務卿。外務卿令吏詰問。具得其實。召江蘓同知陳福勳。還付清民。而秘魯國人不服。我判理。明年愬之。魯西亞判其當否。魯國竟可。我蓋放解之令。因是發也。某氏日記 ○置裁判所於京都。大阪。及靜岡。濱松。額田。滋賀。二重。愛知。○設官吏私罪贖例。及公罪罰俸例。明治史要 ○十一月九日。詔廢大陰曆。用大陽曆。以明治五年十二

十一月二十五日定
紀元
定大禮服及通
常禮服

月三日為六年一月一日尋頒太陽曆改晝夜十二時為二十四時以神武天皇即位年為紀元以即位日名紀元節○定大禮服通常禮服廢舊禮服直垂上下以衣冠為祭服尋定皇族大禮服太政官布○禁僧侶托鉢○廢額田縣○十二月朔詔設全國徵

頒徵兵令

兵制點丁壯悉編入兵籍大別陸軍為常備後備國民三軍分兵丁為砲騎步工輜重五兵因頒告諭書

廢五節

及徵兵令明治○六年癸酉一月廢五節以紀元節天

人日上巳
端午七夕
重陽

長節為祝日太政官○置鎮臺於名古屋廣島定六

增置
二鎮臺定
營所

鎮臺軍營以東京名古屋大阪廣島熊本仙臺為本

廢足羽八代美
美津都城置官

營○廢足羽八代美美津都城四縣置官崎縣○擇

崎縣

各地勝境名區置公園○頒銃獵規則○二月發行

頒銃獵規則
撤舊榜揭官令

証券印紙○令府縣撤舊榜揭示官令○置大教院

許外國人婚姻

○改正父祖被毆律嚴禁復讐○定小學設立法令

定土地名稱

男女六歲以上悉就學○廢神山石鐵二縣置愛媛

皇官地神
地官廳地

縣併香川縣於名東縣明治○三月許邦人與外國

官用地官
有地公有

人為婚姻定其條規太政官○主上斷髮皇太后皇

地私有地
除稅地

后落黛剝鍊漿續近世○定土地名稱為八種○夏

有地公有

四月再改父祖被毆律○車駕幸鎌倉閱野營演習

地私有地

尋閱近衛兵于大和田原明治○敦賀大分土寇平

敦賀大分土寇平定

定。先是敦賀小民誤解教部說教。曰斷髮洋服。則耶
蕪之俗耳。二條教則則耶蕪之教耳。學校歐文亦耶
蕪之文耳。痛擯斥之。遠近響應。將逼其縣廳。縣吏大
驚。發名古屋鎮臺兵討平之。大分縣民墨守舊習。不
喜改曆徵兵。故蓬起為亂。至是皆平定。刑其主謀。明
史要參取續近事紀畧 ○五月始發行洋式權衡 ○五日皇城
火。天皇遷幸赤阪離宮。勅諭太政大臣三條實美。勿
亟皇居經營。太政官布告 ○更定太政官職制。○改下總
大和田原名習志野為操練場。○六月奈良縣令四
條隆平請下賜皇上照影。使人民瞻拜。聽之。尋頒賜

始發行洋式權衡 皇城火

頒賜皇上照影 府縣

廢柏崎印旛等六縣置千葉熊谷一縣

各府縣。○廢柏崎印旛木更津入間群馬宇都宮六
縣。置千葉熊谷二縣。尋移印旛木更津一裁判所於
千葉縣。入間群馬一裁判所於熊谷縣。合併宇都宮
裁判所於椽木裁判所。○頒歲計豫算表。先是前大
藏大輔井上馨等。上表論歲計。以計算有誤謬。以參
議大隈重信為大藏事務總裁。更查覈之。至是歲出
入豫算成。乃頒布之。○頒布改定律例。明治史要 ○北條
縣土寇平定。小民不悅新令。以徵兵令有血稅字。流
言相煽。剽掠其近郡。福岡縣民亦結黨為亂。至是皆
鎮定。捕其主魁。悉處斬。其餘懲罰有差。續近事 ○秋

頒歲計豫算表

頒改定律例

定訴答文例違式註違條例規則全書○詔改正

改正地租設地券禁火葬

○禁火葬○廢皇族家祿餼廩以金代之○八月六

日與亞米利加合衆國結郵便交換條約○二十一

日命外務卿副島種臣與秘魯結和親貿易航海條

約十條類纂○始賜官吏避暑假奏任以上十五日判任以下五日

○天皇皇后行幸宮下溫泉尋還幸○定大禮佩劍

制○新鑄貳錢銅貨且改壹錢以下圖象○九月特

命全權大使岩倉具視等至自歐洲奏使事○十月

以大藏卿大久保利通外務卿副島種臣爲參議○

定秘魯國和親條約

退助名正形以通稱行

太政大臣三條實美有病車駕親臨問之右大臣岩

倉具視亦數日不朝車駕遂臨其第親諭代實美視

事陸軍大將西鄉隆盛辭參議近衛都督許之明日

罷參議副島種臣後藤象次郎板垣退助江藤新平

以參議大隈重信兼大藏卿參議大木喬任兼司法

卿工部大輔伊藤博文爲參議兼工部卿海軍大輔

勝安芳爲參議兼海軍卿尋以特命全權公使寺島

宗則爲參議兼外務卿○定新聞紙條目明治○定

祭祝日休暇元始祭新年宴會孝明天皇祭元節神武天皇祭神嘗祭天長節新嘗祭○

太政官布告○十一月迎後鳥羽天皇靈駕於隱岐奉祀

定祭祝日休暇

迎後鳥羽帝靈駕

置內務省

發行郵便單箋

迎土御門淳仁
二帝靈駕

設家祿還納制

政始上表是為
始

置裁判所於函
館長崎

攝津水無瀨宮。陛本宮。為官幣中社。○置內務省。○
發行郵便單箋及封囊。○十二月。迎土御門天皇靈
駕於阿波。合祀水無瀨宮。迎淳仁天皇靈駕於淡路。
合祀白峯宮。○車駕臨太政大臣三條實美別墅。親
諭力疾就職。實美參朝。陳情上奏。請罷其職。勅諭不
聽。是日以島津久光為內閣顧問。參與大議。班大臣
下。明治○設家祿賞祿還納制。請之者。直給與。六年
全額課家祿官祿稅。○七年。甲一月四日。政始。諸長
官各上表。奏前年成績。後以為例。○置裁判所於函
館及長崎。○少內史塚本明毅告大日本國全圖成

青山御所成
設琉球郵便船
賊傷右大臣岩
倉具視

武市熊吉
武市喜久

馬
山崎則雄

島崎直方
下村義明

副島種臣等建
議請起民選議
院

岩田正彦
中西茂樹

中山泰道
澤田悅彌

並土佐人
置東京警視廳

太政官
日誌 ○營皇太后宮於青山。稱青山御所。○東京

至琉球。設郵船。○賊傷右大臣岩倉具視於喰違。後

捕而斬之。○前參議副島種臣。後藤象次郎。板垣退

助。江藤新平等。上表請起民選議院。其略曰。出代議

士於諸國。以採輿論。公議建立國憲。以矯有司專制。

加藤弘之作書駁之。申說我人文未開。暫舍之。以為

後圖。論者又駁其說。輿論紛紜。各陳其所見。載之新

聞誌。議院之說。一時動朝野。續近事 ○置東京警視

廳。尋置巡查。職官 ○定僧尼族籍。○近衛步兵聯隊

第一編制成車駕臨操練場。行軍旗親授式。○二月

定僧尼族籍始行軍旗親授式佐賀賊為亂

新平名胤雄以通稱行

改正六鎮臺職制。明治史要○江藤新平島義勇等據佐賀為亂發兵討之初新平以戊辰以來功勞朝遇優渥官至參議兼司法卿位昇從四位極人臣之榮然以去冬征韓論不容辭職時佐賀有二黨曰征韓曰憂國二黨凡二千五百人征韓黨潛遣人迎新平於東京新平喜歸為之首領義勇亦西歸長憂國黨於是二黨勢大張侵掠豪商強借軍需時岩村高俊新為佐賀縣權令未赴任參事森長義獨視事其僚屬多係縣人皆私通二黨長義知不可制出如小倉待高俊至高俊至而謀事令長義赴山口自造熊本鎮

拜嘉彰親王為征討總督

臺請兵先是電報上佐賀變詔發兵兵符傳熊本乃發一大隊應之分兵為一隊海陸並進高俊與海軍先達即下令納糧於佐賀城無應者賊將攻城遠近騷然命參議兼內務卿大久保利通往鎮之尋命陸軍少將野津鎮雄率兵赴熊本又差遣陸軍少將島尾小彌太于大阪山田顯義于西海道外務少輔山口尚芳于長崎十五日夜賊襲縣廳高俊令鎮臺兵防戰既糧竭奔筑後大屬小出光照中屬中島修平等死之○拜嘉彰親王為征討都督陸軍中將山縣有朋海軍少將伊東祐磨為征討參軍野津鎮雄為

發四鎮兵討賊
名古屋大
阪廣島熊
本

參謀長上特以近衛一聯隊附嘉彰勅曰朕曩遣內務卿大久保利通往治佐賀而兇徒益逞暴逆擅弄凶器以抗王師非可敢忽故申命卿總督征討軍事委以海陸軍務并將官以下黜陟等事名古屋以西四鎮兵勿論常備後備舉以聽卿區處召募沿道士民以編兵伍亦惟便宜從事朕今假卿以近衛步兵若干以明朕之憂黎元塗炭切救之卿其體斯旨速奏捷於闕下有朋祐曆亦奉勅諭○三月一日總督官乘龍驤艦發橫濱未到佐賀官軍擊賊於朝日山寒水村大破之斬賊隊長鍋島市之允賊降附相屬

江藤新平等伏誅

置裁判所於佐賀

巨魁新平等悉奔竄是日陸海官軍入佐賀城大久保利通及本縣官吏皆至尋捕島義勇副島義高等十三人於鹿兒島縛新平等九人于高知詔罷親王征討總督更治賊罪梟首新平義勇于佐賀斬義高等十人其餘懲罰有差佐賀征討記○設女子師範學校於東京文部省達○夏四月置裁判所於佐賀縣○以內閣顧問島津久光為左大臣明治史要○四日以陸軍中將西鄉從道為臺灣事務都督發兵討之臺灣懸絕海中古曾無所屬自鄭氏入清始為覺羅氏有然是惟其東部而謂其民熟蕃如其西部則今猶不

購外船二隻充使役

朝廷將更有所審議。遣權少內史金井之恭于長崎。以止軍行。從道不肯。即夜令將士剋期發征。諸艦爭峙炭水。其明福島九成乘有功艦先發。而以米公使之言悉還所賃船舶。購外船二隻。一名高砂。一號社寮。俱充役焉。○五月二日。西鄉從道以孟春日新。明光三國等諸艦發長崎。○二十二日。討生蕃降之初。我師至蕃地也。諸酋長爭納款。獨牡丹生蕃兇頑不服。屢出射我。是日進擊破石門。斬其酋長。於是生熟二蕃懾懼來降。尋勦牡丹餘衆。放火燒其屋舍。衆皆出降。從道乃命撤諸處戍。就龜山本營興工造都督

臺灣降

清使者沈葆貞來

頒議院憲法

府及病院。日平榛莽。辟荒蕪。以為屯田。計清人見之。謂我略有臺灣。據以圖已也。猜懼不止。從道聞之。寄書福建官吏。具述其狀。官吏復書請速收兵。返旆以退我地。莫以生二國之釁。既而清使者沈葆貞聯駕二艦而至。說從道退兵。從道辭以為無我朝命。不得擅之。葆貞苦爭。留五日而去。臨去猶留書論議不已。時我公使柳原前光抵北京。臺事論議抵牾。爭辨各有所執。累日弗決。前光報狀我明治史要參取臺灣戰爭記續皇朝戰畧。○頒議院憲法及規則。詔曰。朕踐祚之初。誓神明。漸次擴充其旨。召集全國人民。代議人以公議輿論定

迎順德天皇靈
駕合祀水無瀨
宮

設北海道屯田
憲法制

賜百官避暑暇
自七月十
一日至九
月十日

頒印稅規則

論清國羈留人

律法開言路欲使人民各安其業知以擔國家之重
義務故先召集地方官員代人民公議太政官日誌○六
月迎順德天皇靈駕於佐渡合祀水無瀨宮○設北
海道屯田憲兵制○秋七月賜百官避暑暇勅奏判
任以下皆同焉○廢證券印紙規則頒印稅規則○
八月以參議兼內務卿大久保利通為特命全權辦
理大臣差遣清國議官高崎正風租稅助吉原重俊
陸軍大佐福原和勝等從之先是令海內以會議召
地方官以九月十日為期以支那事起延其期明治史要
○九月論清國羈留人曰曩者台灣生蕃殺戮我國

改定歲計界限
定服忌制

民既往問其罪欲懲將來會清國唱異議我政府遣
人說明蓋未決也頃聞爾清國人等憂慮不措漫自
揣測以謂兩國和好難保一旦啓兵必身受捕獄之
慘財物亦剝奪矣顧是過慮之所致情實可憫也爾
等羈留人耳爾等何咎設令開釁于不得已苟非其
為間諜偵探軍利害者則捕獄剝奪等我政府所不
為也爾等宜體此意太政官布告○十月定各廳歲計界
限自七月至翌年六月為會計一周年頒其條規○
定服忌制停京家制用武家制○定皇族大禮佩劔
制太政官布達○三十一日大久保利通與清國和碩恭

與清國交換條款憑單

親王等交換條款憑單。先是利通抵北京與前光相見。俱詣總理衙門。與彼親王及大臣等討論臺事。首爭其地之隸清與否。不決。利通乃舉一事問之。約急答之。及答至。言竟屬無稽。利通前光再如詰之。而彼則責我征臺之舉。皆所交締條約之旨。論責互迫。而亦復不決。約答而去。討論凡七回。事竟不諧。利通怒。作色而去。急治行戒歸期。適英人威德以其公使駐在都下。見一國事急。居間調停。和議遂成。利通與清國欽命總理各國事務理藩院和碩恭親王軍機大臣大學士管理工部事務文祥等會議條款互立。辨

英國公使威德居間調停

法文據曰。各國人民有應保護不致受害之處。應由各國自行設法保全。如在何國有事。應由何國自行查辦。茲以台灣生蕃。曾將日本國屬民等。妄為加害。日本國本意為該蕃是問。遂遣兵往彼。向該生蕃等詰責。今與清國議明。退兵並善後辦法。開列三條于後。曰。日本國此次所辦。原為保民義舉。起見。清國不指以為不是。曰。前次所有遇害難民之家。清國定給撫恤銀兩。日本所有在該處修道建房等件。清國願留自用。先行議定。籌補銀兩。別有議辦之據。曰。所有此事。兩國一切來往公文。彼此撤回。註銷。永為罷論。

取費銀五十萬兩

至於該處生蕃清國自宜設法安為約束以期永保
航客不能再受兇害又會議憑單曰台蕃一事現在
業經英國威大臣與兩國議明並本日互立辦法文
據日本國從前被害難民之家清國先准給撫卹銀
十萬兩又日本退兵在台地所有修道建房等件清
國願留自用准給費銀四十萬兩亦經議定准於明
治七年十二月二十日清國同治十三年十一月十二日日本國全
行退兵清國全給付金額均不得愆期日本國兵未
全數退盡之時清國銀兩亦不全數付給立此為據
彼此各執一紙存照使清辨理始末○十一月更正土地名

更正土地名稱
為二種
辨理大臣大久
保利通歸朝

金星見

日本地誌提要
成
定文官敬禮式

稱為官有民有二種○設家祿百石以上還納制○
二十六日大久保利通等至自清謁天皇於正院詔
深嘉其功勞是日都下之民皆樹旗張燈以賀國之
無事尋從道振旅歸自臺灣亦優詔慰其勤勞焉明治
史要太政官日誌○十二月九日金星見是日天晴如洗大
陽左上有豆大黑點是金星經過大陽面也先是新
築司天臺于長崎米佛一國令星學博士來實測之
蓋金星經過大陽面之際有便定大陽之躔度者也
太政官布告續近世史畧○八年乙亥一月少內史塚本明毅等上
日本地誌提要上本書○二月定文官敬禮式○英佛

定酒類稅則
置地租改正事務局

置元老院大審院

二公使令駐在橫濱兵還其國。初二公使以其國人屢有遇害者。各置兵于橫濱。以庇護其民人。於是公使等贈書外務卿以告其意而去焉。○廢諸稅則。定酒類稅則。車稅規則。○三月。定行政警察規則。○置地租改正局。○四月十四日。詔曰。朕今擴充誓文之意。設元老院。以廣立法之源。置大審院。以鞏審判之權。又召集地方官員。以通民情。圖公益。欲漸次立國家立憲之政體。與汝衆庶俱賴其慶。汝衆庶莫泥舊慣。故又或莫輕進急為。其能體朕旨。翼贊焉。廢左右院。置元老院。大審院。○頒大審院及諸裁判所職制

解火葬禁

定勲等賞牌

發地方官會議

頒新聞紙條例

再置香川縣

章程。○解火葬禁。○置上等裁判所于東京。大阪。長崎。福島。尋移福島上等裁判所于宮城。太政官日誌○定勲等賞牌。從軍牌。詔曰。凡立功績於國家者。宜褒賞以酬之。仍定勲等賞牌之典。使夫人知所寵異。表彰尋勲等賞牌。改稱勲章。從軍牌改從軍記章。太政官公布○六月二十日。發地方官會議。以參議木戶孝允為議長。至七月十七日終會。地方官會議日誌○頒讒謗律。新聞紙條例。○八月。移酒田縣於羽前國鶴岡。改稱鶴岡縣。○改定出版條例。○割名東縣。而置香川縣。○頒萬國船舶信號法。○九月。朝鮮人暴舉。雲揚艦擊

江華灣變

拔其永宗城。先是海軍少佐井上良馨奉命以雲揚艦航赴朝鮮。按其水理。今將按及清海。抵江華島。而艦中諸需告乏。宜求之。其地方。乃放小舸二隻。進以近岸。岸設砲臺。二我舟過其前。方向後。二臺間臺上忽砲響。韓兵猝起擊我。事出不意。我兵驚駭。急發銃應戰。會雨大降。乃旋艦退舟。我將士大怒。欲一討以責其亡禮。雲揚艦自進襲。海淺不得近。因量潮勢之便。且下二里有永宗城。就攻之。銃殺二十四人。虜十二人。餘悉遁走。良馨乃入城按檢。所獲大砲三十六門。弓銃槍刀之屬。盡搬移之本艦。衆謂此地去京城

定烟草稅則

頒千島樺太交換條約

定府縣職制章程

不遠變之既聞。大兵應來援。據城以待。韓兵竟不至。居二日。乃去城上艦。東旋奏狀。乃差遣海軍少將中牟田倉之助于朝鮮保護在留人民。太政官布告 ○定警部職制。太政官布達 ○十月。定烟草稅則。○左大臣島津久光罷。○十一月。改訂徵兵令。○移水澤縣於陸中國一關。改稱磐井縣。○頒千島樺太交換條約。先是。以海軍中將榎本武揚為駐劄魯國全權公使。遣比特堡府為交換訂約。讓與樺太及其地營房於魯國。以千島為我邊邑。至是頒布條約。太政官布告 ○廢縣治條例。定府縣職制事務章程。○十二月。定元老院內

國史各第

卷之七

年

萬卷樓藏版

朝鮮修好條規成

務省。大藏省。文部省。工部省。開拓使職制章程。尋定。陸軍。教部。外務。海軍等職制章程。太政官布達。○改正華士族祿稅則。○廢小田縣置裁判所於鹿兒島山口。高知三縣。○定訴訟用紙規則。太政官布告。○九年丙子一月。教部大輔宍戶璣上。官社祭神考証。○二月。定海上衝突豫防副則。○置離宮於芝濱崎町。○改定度量衡。○移白川縣於熊本改熊本縣。○三月。置裁判所於宮城鶴岡二縣。○頒布朝鮮國修好條規。初以參議兼開拓長官黑田清隆為全權辦理大臣。議官井上馨副之。差遣朝鮮清隆等與朝鮮國大官判

禁庶民帶刀

中樞府事申櫛等議。互換修好條規十二款。至自朝

鮮班布之。○禁庶民帶刀。太政官布告。○四月。再興日蓮

宗不受不施派。教部省達。○以滿二十年。定丁年。○廢職

制律。定官吏懲戒例。太政官布達。○廢足柄奈良度會磐

井新川相川北條濱田小倉佐賀十縣。○五月。廢足

柄佐賀兩裁判所。置裁判所於三瀨愛知二縣。○朝

鮮修信使金綺綉來。○六月。定寫真條例。○車駕巡

幸奧羽。召所在縣令。親推問民情。○定道路等級。為

二等。去年地方官會議時。有改正國道及諸道之議。

業已確定。至是頒之。國道一等。廣七間。二等六間。三

定官吏懲戒例

廢足柄奈良等十縣

車駕巡幸奧羽

改定國道及諸道

定地方官任期
例

等五間。縣道四間。至五間里道取其便。自東京達各港者。為國道第一等。達伊勢神宮者。為第二等。達各縣廳及鎮臺者。為第三等。○七月。禁止新聞誌雜誌雜報等。妨害國安者。太政官布告 ○定地方官任期例。曰。府知事縣令。任十二年。每二年為一期。始先試之。權官三年。其稱職者。昇為正官。每三年增月俸五十圓。以為勅任。經一期任正官者。定籍於其縣。及十二年。任滿而辭職者。賞賜十月俸。其參事以下。無任期。按考課優者。賞之。○製陰陽兩曆對照表。頒府縣。○車駕還御。○移熊谷縣廳於上野國高崎。改稱群馬縣。

車駕還御

廢筑摩濱松等十四縣

改家祿給與之制

勅制定國憲

廢筑摩濱松若松磐前鶴岡置賜敦賀鳥取節摩豐岡三瀨宮崎香川名東十四縣。○八月。改祿制曰。凡家祿及賞典祿。或永世。或一代。或限年發給者。明治十年後。改為公債証書。新設條例。一時下賜。○太政大臣三條實美。發京赴北海道。參議寺島宗則。伊藤博文。山縣有朋等從焉。○九月六日。勅議長有栖川熾仁親王曰。朕今欲根據我建國之體例。斟酌海外各國之成法。以制定國憲。汝其起創草案。以聞。朕將擇之。翌日親王會議官。宣告勅旨。使之酌量各國憲法。與我邦古來之慣習。以擬國憲。明治史要 ○改府縣裁

置地方裁判所
二十三所

判所置地方裁判所於二十三所。東京。橫濱。枋木。浦和。愛知。靜岡。新潟。松本。京都。大阪。神戸。金澤。松山。高知。松江。岩國。青森。一關。米澤。函館。長崎。熊本。鹿兒島。以東京

大阪宮城長崎上等裁判所分轄之。尋移岩國裁判

所於廣島。浦和裁判所於熊谷。一關裁判所於仙臺。

米澤裁判所於福島。又移枋木裁判所於茨城。改稱

水戶裁判所。○太政大臣三條實美等。至自北海道。

改定皇族大禮服制

○十月。改定皇族大禮服制。太政官布告。○二十四日。熊

齊堅稱榮太

本縣士為亂。初上野謙吾。加屋齊堅。大野鐵平等。常

鐵平稱太田黑伴雄

敬鬼神。唱尊攘之說。稱神風黨。不服維新以降之事。

及聞廢刀及斬髮之令。益憤悶不置。欲慶諸官員做

神風黨為亂

洋裝者。以快其意。是夜合黨與二百許名。而謙吾齊

堅並戴烏帽。著直垂。佩大刀。提長劍。先登直襲鎮臺

兵營。及縣令參事之第。殺陸軍少將種田政明。中佐

高島茂德。大島邦秀。大尉豐田良作。及軍吏以下六

十四人。傷縣令安岡良亮。殺參事小關敬直。良亮亦

終隕命。其他死傷二百餘人。及曉謙吾齊堅二人並

死。鐵平與同志數名。伏刀而死。其餘死者可七十人。

殘卒指秋月小倉而去。於是鎮臺失長官。其任指揮

者。唯有少佐兒玉源太郎一人。時秋月士族五百人

許。結徒應援賊黨。乃詔令內務少輔林友幸。陸軍少

前原一誠為亂
伏誅

將大山巖等往鎮撫之友幸乘春日艦巖乘龍驤艦俱發橫濱赴熊本未達而歸鎮靜因發兵討脫走之賊捕巨魁斬之其餘處徒刑○二十八日山口縣賊起討平之初前原一誠當維新際立戰功嘗為參議不得意而罷朝廷為給賞典錄叙從四位然居恆不平欲視釁而發至是與其黨與平謙輔橫山俊彥等招集其舊藩諸隊兵及士族據明倫館稱應援官兵以備熊本縣令關口隆吉諭使解散乃遣書稱至關下有所建白帶兇器掠公金而去令山口縣一誠位記遣陸軍少將三浦梧樓等討之捕一誠等於出

長岡久茂為亂
伏誅

十一月駿
河國宇都
谷嶺隧道
成定為官
道長五百
五十八間
詔減地租六分
之一

雲瓜生港斬之○長岡久茂伏誅久茂會津人僑東京與前原一誠竊約陰謀有年先是一誠電報曰錦舖開業當在二十八日久茂從之其夜佩劍到小網坊將獄船航千葉縣與一誠及神風黨東西同起警部補寺本義久拉巡查四人追捕久茂等揮刀奮鬪殺義久傷一人而逃至永久橋就縛尋處斬山口熊本及其他七所竊相約同時舉兵而熊本先發者蓋迫於勢也兵事新聞○十一月皇后行啓京師○十月三日三重縣茨城縣土寇蜂起尋皆鎮平警察日記○十年丁丑一月四日詔曰朕惟維新日淺中外多事國用

實不貲而愍兆民猶在疾苦中未被富庶澤曩改正
 稅法以地價百分之三為公租使無偏重今又親察
 稼穡艱難深念休養之道更減稅額為百分之二半
 有司宜痛節減歲出費用以贊朕意太政大臣副令
 曰有地租減額費用節省之聖詔自今民費賦課不
 可超過正租五分之一太政官 布告 ○十一日減正院元
 老院及諸省定額廢教部省警視廳及諸寮令各省
 長官適宜設局管其事務廢正院之稱及正權大少
 史主事法制官各省大少丞等置大少書記官屬官
 尋改正府縣官等府知事縣令共為四等官權知事
 減諸省定額
 廢正院之稱
 置大少書記官
 屬官
 大少書記
 官自四等

至七等八
 等以下至
 十七等為
 屬官
 車駕行幸大和
 京都
 車駕幸泉涌寺
 截東大寺蘭麝
 待香木
 水戶內閣
 顧問
 香川宮內
 大丞

權令為五等廢正權參事等置大少書記官屬官蓋
 減正租六分之一則耗歲入八百萬圓故就官省定
 額減七百萬圓以償之也○皇太后行啓京都○定
 賣藥規則○定民有荒地處分規則○改正鳥獸獵
 規則○二十四日車駕發東京三十日與皇太后皇
 后幸泉涌寺行孝明天皇十年祭手捧玉串齋祭後
 月輪東山陵許民庶參拜○二月定保釋例改正司
 法省大審院諸裁判所等職制章程太政官 布告 ○九日
 車駕幸春日社正倉院勅木戶孝允香川敬三截東
 大寺蘭麝待一寸織田信長以降未有此事○十一

天皇拜畝傍山

陵

宮內卿德
大寺實則
式部頭坊
城俊政

鹿兒島賊發兵
向肥後

日天皇拜畝傍山東北陵。設庭燃於五處。伶人奏樂。儀仗兵整列。天皇下車入御幄舍。侍從長奉劍璽。宮內卿式部頭侍從等扈從進沃盥。天皇乃御神床。親王大臣在後伺候。式部頭進玉串。天皇乃奉玉串於陵前拜畢。奏祭文。肅祭。勅一品有栖川熾仁親王奉幣近傍諸陵。是日縱民觀儀。庶民感嘆。車駕還幸京都。以為行在所。行在所達御幸記○十五日。鹿兒島賊發兵向肥後。初西鄉隆盛勤勞王事。以功為陸軍大將兼參議。位辱正三位。桐野利秋篠原國幹亦為陸軍少將。正五位。共極人臣之榮。然隆盛以征韓論不容辭。

綱良通稱
格之助

詔討鹿兒島賊

參議與利秋等退居其縣。尚貪祿位。四年于此。恃功伐能之極。終謀反逆。掠奪陸海軍所屬銃器彈藥。拘囚警察吏中原尚雄等為伺察。歸省其縣者。方言伺察。通刺殺。因蜚語曰。奉政府密旨。暗殺吾黨也。拷問數回。使強伏其罪。縣令大山綱良為作爰書。誣告各府縣鎮臺。隆盛等稱向政府有所反詰。發兇徒一萬五千。分為七軍。向肥後。置本營于川尻。榜曰新政都督。征討大元帥西鄉吉之介。兵事新聞○十九日。詔曰。曩日鹿兒島逆徒。掠奪銃器彈藥。暴辱監護官吏。毀造船所。拘郵便船。抑留其吏員。捕縛警察官。故遣海軍

國史各第一版

卷之七

七十六

萬卷樓藏版

河村海軍大輔

拜有栖川親王為征討總督
山縣陸軍中將

賊圍熊本城

谷陸軍少將

大輔河村純義內務少輔林友幸問訊事情兇徒以兵器拒其上陸欲奪官艦反跡顯然不可不征乃敕有栖川熾仁親王為征討大總督陸軍卿山縣有朋海軍大輔河村純義為參軍發近衛鎮臺兵討之使軍艦十餘艘巡備西海行在所達○遣議官佐佐木高行等于和歌山高知長崎等鎮撫士民秋月種樹細川護久黑田長博等亦奏鎮舊治西下○二十一日賊攻熊本城先是大山綱良書來書辭悖慢司令長官谷干城曰咄老賊何亡禮乎我擊殲之發兵扼國疆賊大舉而來眾寡不敵乃焚城樓布地雷火嬰

福岡分營大隊長陸軍少佐津下弘
小倉分營大隊長陸軍少佐乃木希典

總督入福岡城
被西鄉隆盛等官位

城固守及戰酣火發殪賊無數賊潰走據植木明日又來攻城兵亂發散彈與福岡分營兵夾擊敗之賊分兵為二一軍圍城一軍向筑後口分營兵即夜燒植木移營于高瀨二十三日小倉分營兵聞急馳至擊賊于木葉大敗之既而賊攀山出我背急擊軍後事出不意我軍不利旗手死之軍旗為其所奪後竟得之西南從軍日記○二十四日征討總督有栖川熾仁發京都乘高雄艦赴福岡以福岡城為總督府置參軍本營于南關是日詔被西鄉隆盛等官位行在所達○陸軍少將野津鎮雄三好重臣等率大兵抵高瀨二十

救使抵鹿兒島
議官柳原
前光

七日賊襲之我軍逆擊於羽間川奮戰十餘合賊別軍自川上橫擊我軍披靡重臣親率旗而進兵氣又振遂擊卻之斃賊九十餘人重臣傷脇○擊賊于吉次敗之殪賊將篠原國幹等數十人○三月三日取水葉進攻田原坂兵事新聞○八日勅使柳原前光抵鹿兒島島津久光掃第迎謁前光宣詔曰逆徒亂入熊本縣茂如朝憲抗敵官軍朕已布征討之令以一品親王有栖川熾仁為總督命以六師之討汝久光實國之元功朕素所信重今特遣使諭朕旨其能致爾誠意久光謹奉旨初救使之抵鹿兒島也參議黑田

黑田陸軍
中將兼開
拓長官

取賊艦三隻
荒洋野茂
舞鶴

山田陸軍
少將兼司
法大輔
川路陸軍
少將兼大
警視
高島陸軍
少將

清隆大警視川路利良等以軍艦七隻陪從於是清隆等壞砲臺釘砲門毀彈藥製造所奪賊糧仗及瀛船二隻絕賊後援前光命大山綱良解尚雄等幽囚拉之歸京師綱良陪從抵神戶將入京都朝廷不許褫其官爵送之東京尋送致之長崎臨時裁判所行在所○命黑田清隆為參軍清隆發北海道屯兵海路至八代與山田顯義川路利良高島鞞之助等衝賊背是稱別働隊○二十日昧爽拔田原坂先是移本營于高瀨分兵為四第一第二野津鎮雄大山巖

陷田原坂

大山陸軍

少將

三浦陸軍

少將

福原大佐

長門人

吉松少佐

土佐人

近衛步兵

第二聯隊

第二大隊

第二中隊

第四中隊

將之向木葉口。第三三浦梧樓將之向山鹿口。第四為游軍應援。共進攻之。田原之賊據險築七壘。俯擊我軍。砲彈如霰。陸軍大佐福原和勝。少佐吉松秀枝等奮戰死之。至是近衛步兵合東京鎮臺兵。更以巡查若干名為拔刀隊。置之軍後。各以銃槍衝雨涉谿。向二俣。二俣田原間道也。賊亦欲待旦戰。張宴訣別。宴未酣。我兵既迫。吶喊突入。縱橫刺殺。賊軍大亂。棄銃而走。我兵追擊。田原之賊望風潰走。追北而進。長驅陷植木。火其營。獲大砲二門。小銃二百餘。又進拔向阪。及晡。我左翼敗。賊乘勢夾擊。我軍苦戰。死

福岡賊暴起伏

傷甚多。彈藥亦盡。乃退保植木。初自木葉之戰。至是十餘日。攻戰凡十七次。每戰彼我接近。相拒。屢三四間互認其面目。日所費彈丸自二十五萬發。乃至四十萬。大砲十二門。亦日費一千餘發。近傍諸山。矮松繁茂。自戰起來。為彈丸所射。忽為禿山。其戰之烈可想也。兵事新聞西○廿一日移本營于植木。總督官亦巡覽戰地。至焉。戰報採錄○二十七日。福岡賊起。尋伏誅。先是越知彦四郎。聞西鄉隆盛向熊本。潛合其黨六百餘人。將應之。遷延涉日。會官軍至。總督入城。黨與四散。不果發。及總督移營。官軍赴戰。忽有傳者曰。

國史略第一版

卷之七

七十九

萬卷樓藏版

熊本城既陷乃大悅移檄其徒曰薩兵將向筑後如
 佐賀久雷米柳川秋月孰有不應之者乎我輩不可
 踟躕矣於是與建部小次郎加藤固等會妙圓寺者
 五百餘人戎服突鞋各提長槍大刀間帶銃砲分為
 二隊襲福岡城城兵待其來迫連發小銃斃二十餘
 人賊放火而去入秋月城官兵追擊敗之斬久世芳
 麻呂等五十餘人擒加藤固等其他或自首或就縛
 後皆處刑○中津賊增田宋太郎等亦起燒官廳殺
 官吏掠豪戶縱獄囚尋襲大分縣煽動佐伯日出
 土民應薩賊○以賊益猖獗令各府縣徵募巡查編

中津賊起襲縣廳及支廳

徵募巡查為新撰旅團

為新撰旅團戊辰之役會津仙臺諸藩抗王命薩人
 奉命征之頗行殘暴該藩士族不能忘於懷聞隆盛
 叛皆扼腕爭欲從軍其衰老不堪役者獻銃及金以
 為軍資加能越三國士亦請從事於是欣然應徵二
 品親王東伏見嘉彰將之赴西海兵事新聞○車駕
 幸大阪鎮臺慰撫戰士被傷者賜葡萄酒一千壘又
 使侍從番長高崎正風抵植木慰勞戰士賜總督以
 下酒饌料有差皇太后皇后亦賜創傷者綿撒絲英
 吉毛絨篤白布葡萄酒烟艸等綿撒絲係兩宮親製
 云○三條實美岩倉具視移書衆華族曰自西南役

東伏見陸軍少將天皇幸大阪慰撫被傷者

三條實美等誘華族為義舉

起連日激戰。冒彈丸。觸鋒刃。以蒙創傷者不貲矣。聖上深垂憫惻。遣近臣及侍醫。賜物慰問。而最加意看護。於是皇太后皇后。特下恩命。皆賜以物。慈愛之渥。不啻使病卒感泣。亦足以鼓舞戰士之氣。孰不感奮激勸。各欲盡其義務。夫華族者。位於士民之上。辱天皇之殊眷。宜率先以圖報功。如某某氏等。既請獻軍資。篤志堪感。此宜別議。而為其妻女者。亦可不各勞其身手。盡其義務。以副皇太后皇后恩命之旨乎。抑綿撒絲。紉帶之類。其為物易製。且為療創必需之物。今各人製之。以送諸戰地之病院。庶幾足以報萬一。

華族獻療創費用

綿撒絲三百八十七

貫六百五十錢

紉帶一萬三千九百五卷

衡背軍拔宇土

取二岳木雷

秋迫之戰
壘上有柿
樹時稱曰
柿樹砲臺

歟。華族衆議。納金二萬餘圓。綿撒絲若干。紉帶若干。於病院。以供看護創病之用。東洋新報○衡背官軍拔宇土。置本營。賊移川尻病院於香崎。○四月。我軍取三嶽。初賊之據金峯及三嶽也。築五壘以堅守。攻之不拔。賊登壘壁。下瞰我軍。極口罵詈。山縣參軍激諸將曰。三面齊攻。而不能拔。則引軍而去。於是全軍疾攻。砲聲轟然。山岳為撼。過午。牌拔五壘。而兩山及植木木雷等。皆火起。黑烟蔽天。遂得大捷。○八日。戰秋迫。我軍大敗。秋迫者。熊本之要害。官賊常以勁兵相攻。守賊壘聯連。及木雷。延長殆二里。初加藤氏築熊本

或曰賊兵
呼近衛隊
曰赤鬼

城也。作凹道四達。蓋以便戰守也。賊以之代壘云。我軍數攻之而不拔。是日昧爽。諸軍相約大舉進擊。鎮臺兵誤期而不進。近衛兵孤軍突擊。拔數壘。賊援軍出我背後。我兵腹背受敵。彈丸雨注。一隊六十四人奮戰皆死。還者僅十餘人。西南戰
關日記於是賊相語曰。我軍無敵於天下矣。唯所懼者二雨也。赤帽也。大砲也。蓋賊銃製逢雨沾濕不可裝丸。且其服亦非毛絨。故坐作進退不便也。赤帽即近衛隊所戴也。東洋
新報是日。奧保鞏衝圍達宇土。熊本城久為賊所圍。糧漸告匱乏。食馬肉及猫犬。以待援軍。聞砲聲漸近在宇土。

奧少佐衝圍達
宇土
奧少佐豐
前小倉人

官軍入熊本城
賊解圍而去

陸軍中佐
山川浩

方位。決突出議。詰旦率一大隊突圍而出。時霧雨昏黑。賊兵不悟。我兵直迫壘。賊不能支。棄砲曳兵而走。午後遂達宇土。將士相見大悅。征討
史畧○十四日官軍長驅抵熊本。賊解圍而去。先是山田顯義等戰八代。日奈久之間。大敗賊。顯義每戰間常帶二三兵探偵戰線地理。能記其利害。然後臨戰。故舉無遺算。屢得奇捷。兵卒喜為之用。於是川路利良高島鞞之助。擊御船鯨村賊。顯義走杉村賊。直攻川尻。賊知前後受敵。不可支。撤諸軍火營而去。山川浩以一中隊進到熊本城。城中歡呼。呼聲動地。是日。奧保鞏亦在前軍。

西鄉小兵衛建奇策

追躡敗賊收兵入城。明日各旅團皆到。與城兵共輸送糧穀彈藥於城中。初隆盛欲向熊本也。其弟小兵衛進曰。僕敢獻異議。夫懸孤軍抗天下。宜出奇以制勝。為今計者。先以精兵數千。乘漁船駛抵長崎。乘夜上岸。一隊速襲縣廳。一隊放火兵營。該港即陷。雖有敵艦千百。莫由救之。所謂疾雷不及掩耳者。該港既陷。不啻斷官軍之衝塞。上國之援。而金穀彈藥亦資給焉。熊本鎮臺聞之。不得不出援。我俟其出。徑自川尻進圍鎮城。城中駭愕。固不能防也。既陷長崎。又取熊本。則筑豐響應。不復血刃。而西海定矣。隆盛弗

知兵有先名者何起此無名之師

賊徒倡仁政行殘酷

復熊本縣廳

可曰。兵有先名者。我今聲言大軍東上。熊本鎮臺將望風潰散。且海戰非我所長。長崎又非寡兵所能守也。設敵艦廬至。為其所攻取。則大挫我兵氣。不若吾以我全軍陸路鼓行也。小兵衛知其不可爭。乃不復言。若使其策果行。則我軍不亦危哉。○薩賊之入熊本也。務倡仁政。而其所為頗殘酷。官軍有戰死者。則割其胸取膽。有就擒者。或坐之地。使兩手為拜跪狀。打釘於掌背。或斷兩手釘頂上。燃燭其上。呼為燭臺。以罵辱之。肥後人黨賊者。暴橫殊甚。至倒碑發墓。事

新開戰報採錄 ○十六日復熊本縣廳。初縣令富岡敬明避

張軍樂犒將士

亂入城。吏員四散。內務權大書記官石井省一郎。開假廳于南關。以代理縣務。至是復之。內務省達○總督官移檄遠近。許脅從者之悔悟歸順。頒賞與條例。兵事新聞大犒將士。將士沾醉。罄歡而止。征討史畧○二十日。攻建軍宮壘。拔之。賊之去熊本也。據凹道。張長蛇之陣。而俯擊我軍。攻擊數不利。於是大舉激戰。一敗二勝。遂拔之。死傷七百餘人。賊向日向豐後而逃。肥後始平。

西南追討日記○五月二日。縣令岩村通俊率屬官至鹿兒島。○五日。賊襲鹿兒島城。我軍擊走之。先是河村參軍以軍艦五隻。巡查七千人。入鹿兒島城。賊日出沒。

官軍始入鹿兒島

春日龍驤 清輝高雄

丁卯五艦

賊入豐後

城外連壘設營。漸逼城下。我軍嚴警備待。其至欲殲。至是一擊敗之。砲火四衍。延燒市街。且賊之妻女等。團結數十人。焚毀官吏邸第。邸第市舍。大半燒燼。自是官賊對峙。日夜交戰。○賊入豐後。襲竹田。尋復之。賊走重岡。賊別軍襲臼杵。陷之。兵事新聞○二十五日。勅內閣顧問從三位木戶孝允。叙勳一等。授旭日大綬章。參議伊藤博文。代孝允拜受。明日。孝允薨。年四十二。天皇痛悼。勅曰。公誠忠愛。夙傾心皇室。獻替規畫。大展力。邦猷贊維新之洪圖。襄中興之偉業。功全德豐。有始有終。洵是國之柱石。實為朕之股肱。茲聞溘

內閣顧問木戶孝允薨

華京都靈山

米國人來觀戰

狀
陷人吉城

亡曷堪痛悼。因贈正二位。併賜金幣。皇太后、皇后亦賜金幣。賻之。初八之病革也。車駕臨幸。親慰問之。皇太后亦遣使存問。實大織冠以來所無之典也。尋嗣子昇二郎叙從五位。列華族。東洋新報○廿八日。米國軍艦來于鹿兒島灣。慰問將士。且觀戰狀。○六月二日。陷人吉城。賊兵降者相踵。無慮數百人。征討人吉城在窮山絕谷之間。且有球摩川奔流如箭。運輸不便。土人常困之。賊據此險。日製彈藥。儲糧穀。聲言既足。支二年。當養銳而發也。時霖雨積日。河流大漲。將士以為大患。諸軍大舉陷之。後擬佛國製架。巨大橋梁。土

取鬼嶽

豐後賊走日向

人悅曰。不有此役。乃無此舉。東洋新報○取鬼嶽。獲賊簿。書中有記高知縣。土藤吉靜。村松正勝來。與桐野利秋約。舉兵之事。乃謀高知縣。縛送二人。訊鞠得其實。派兵士巡查衛縣廳及要地。既而土人就逮捕者相繼。○勅征討總督有栖川熾仁親王。叙勲一等。授旭日大綬章。○官軍攻臼杵。拔之。賊逃走。佐伯軍艦來援。遂拔之。乘勝入重岡。賊走日向。豐後始平。○官軍之在鹿兒島者。航兵於重富。砲擊城背。賊城兵應之。前後夾擊。賊兵潰走。乃據賊壘。定守線。賊又來襲。我軍逆擊敗之。賊解圍。走日向大隅。○是月。山口縣暴

山口縣賊起伏

巨魁町田梅之進

車駕還幸東京

徒數十人。應薩賊起。鎮臺兵自赤馬關往勦。途聞為
 巡查所討。平乃還。○七月。官軍大舉陷都城。賊兵潰
 走。乘勝攻官崎。拔之。賊走佐土原。尋取之。○三十一
 日。車駕還幸東京。皇后大臣從焉。都人歡呼。卜賊徒
 平定之期在近。○八月。拔延岡城。降者七千人。賊等
 鉛盡。奪錫銅鐵器。鑄之以充銃丸。又鑄造金銀銅二
 貨幣。製紙幣。以給死傷者。人心頗振。獨大川平村。不
 用其命。賊大怒。無少長。盡斬殺之。曰。征伐百姓也。其
 得免死者。僅十二人。而賊猶不飽。竟盡斃闔村牛馬。
 以充食糧。戰報採錄 東洋新報於是官軍大至。賊將會本營議

賊潰可愛獄圍走鹿兒島

戰。別府新介曰。擇死士數百。衝圍陸路出。豐後乎。直
 航海襲佐伯。漸以得出上國之路乎。桐野利秋等曰。
 死期既迫矣。何行詭道。僥倖生于萬一哉。西鄉隆盛
 不敢出一言。新介憤然辭而出營。仰天嘆曰。皆耆矣。
 既而官軍益迫。叢銃亂射。殺賊二百。遂擊拔之。賊走
 可愛獄。征討史畧○十八日。賊潰可愛獄圍突出。先是各
 旅團合兵圍之。日夜攻戰。賊勢大蹙。其所據。不過方
 二里。賊將隆盛知事不成。會諸將士謂曰。時運不利。
 連敗終至此極。雖然。諸君勇武。驅僅僅薩隅。一州之
 士。以苦天下之兵。于半歲之久。寔丈夫之事畢矣。今

隆盛將自盡新介爭之

而戀生貽羞。則我必知諸君為所不為。而尚貪餘勇。試必死之快戰。使無智兵卒。隕命于矢石。孰與我輩自盡以助之。我志既決矣。滿坐默然。新介進曰。西鄉先生之言誤矣。我軍雖連敗之後。猶有五千兵。宜擇死士。衝圍縱橫突擊。乘其隙。或遭得志之機。假令半途。彈盡銃裂而死。亦足使以鹿兒島男子勇武。光于天下後世耳。安為束手而自戕乎。利秋等皆贊之。夜半以精銳二百。突出勢如風雨。直衝本營。我軍不能支。時天既明。野津三好兩少將執遠鏡望豐後地方。事出不意。僅以身免。賊大呼快哉。而過衝鹿川之險。

野津鎮雄
三好重臣

此內國博覽會始

參議兼內務卿利通
東京府知事正隆

賊入鹿兒島

將出馬見原。我軍急扼之。點炬火數千。張疑兵於山上。賊望見大怖。轉道奔散。戰報採錄兵事新○二十一日。內國勸業博覽會開場。天皇皇后臨幸。有敕諭。大久保利通。楠本正隆。各奏祝詞。式畢。入御美術館。館傍揚輕氣球。瞬間飛騰空中。諸人感賞。內國博覽會記○天皇覽第二新撰旅團整列式。于吹上禁苑。賜酒。殺慰勞之。解其職。還本縣。以賊勢漸向鎮定也。○九月一日。賊入鹿兒島。若村通俊聞賊之脫也。乞增衛兵。三好重臣率兵至加治木。海軍亦上陸。與議防禦。堆積米苞。以築胸壁於海岸。會高千穗。迎陽。一艦。漕糧。

征討總督傳檄
嚴警備

入港。縣官乃搬運簿書，悉輸諸高千穗艦，以備不虞。賊固諳地理，善跋涉，加之到處土人為之耳目，避實衝虛，出沒無方。一潰三田井之圍，二脫七箇山，三衝鬼神野，遂入鹿兒島，放火市街，銃丸亂射，縣吏避難移廳于長崎。西南電報錄○二日，征討總督令諸軍曰：西征之役，半年於此，賊鋒不為不銳，而連戰連捷，遂得覆其巢窟，是實因卿等諸將校與各團兵士，電勉從命也。孤殊感之，然而賊魁忽脫，餘燼再燃，洵為意外之變。今也彼入其舊里，頗極無狀，事體不可輕視。卿等其奮勵鼓舞，諸軍速殪元惡，使孤刻日與卿

靜寬院官薨葬
增上寺

賊魁伏誅西南
盡平

河村純義

山縣有朋

等凱旋得奏捷闕下。兵事新聞西○一品親子內親王薨，年三十一。初稱和宮，仁孝天皇第八女。文久元年，釐降江戶，及將軍家茂薨，薙髮號靜寬院，患水腫，養病于相模塔澤，不癒，遂薨于客館，護柩還東京，葬于增上寺。故將軍之兆域。靜寬院官墓誌○二十四日黎明，官軍大舉攻城山，拔之。賊魁伏誅，餘眾盡平。先是賊將等使山野田一輔、河野主一郎至我營，守兵送之本營。河村參軍見二人，問其來意，答曰：欲辨我輩為義舉耳。參軍詰問數次，二人遂悟，匍匐謝罪。於是雷主一郎遣歸一輔，以報隆盛，及去山縣參軍亦附書

山縣參軍贈書
西鄉隆盛

致隆盛參軍曩日在木留也。裁書附俘虜送賊營。慮其不達。更托之一輔云。一輔還見隆盛等告河村參軍之言。且曰。臨去河村謂余曰。為子告西鄉菊次郎無恙。今療創于病院矣。菊次郎者隆盛長子。既為官軍所擒。隆盛聞之無言。顧披山縣參軍之書。愁然曰。我不負山縣。遂使一輔會各部將告參軍之言曰。予今日至河村參軍營。難詰中原尚雄等匪舉。及征討趣旨。渠答曰。西鄉等雖藉名于中原等之暗殺。其為虛構。既審于大山綱良口供。假令其事果為實。國有法典。西鄉何不告之法廷。乞其裁決。乃擅募壯士。執

安村陸軍
中尉兼三
等大警部

兵器向闕下。蔑如朝憲。實甚矣。奈之何可不征討哉。因授綱良爰書。諸君閱之。眾皆驚悸。或曰可降。或曰可戰。紛紛不決。乃期明朝再議。報之官軍。既而終不報。時官軍大嚴警備。結竹柵環賊壘。日夜砲擊。殲賊無數。賊將降擒相繼。勢日窘蹙。其所據有厓。不滿方里。至是或送金幣。時辰表于家族。或沐浴更衣。以為戰死計。相誓以二十五日。我軍謀知之。先期一日四面襲擊。賊軍大亂。村田新八揚言曰。敢逃者斬。立斫四人。於是賊皆期必死。時隆盛在岩崎谷壘。安村治考認之急擊。奪其小銃。更欲擒之。為其所傷。遂巡之。

復鹿兒島縣廳
林內務少輔

間有人刎其首而去。利秋新八等知不可為，皆集壘中。偶刺而死。乃點驗賊屍，有一卒能知隆盛者，令就驗其屍。肥大而無首者，股間負一銃傷，右手有二刀痕，皆其少時所傷。於是始知其為隆盛。四出搜索，獲其首級。參軍諸將驗之，併利秋以下屍，輸送之淨光明寺。岩村通俊乞葬之，建木標以記姓名。○二十九日，斬大山綱良等于長崎。兵事新聞○復鹿兒島縣廳。先是林友幸赴熊本，罹兵燹不能自活者，量加賑恤。遭賊徒暴掠者，施與金穀。至是大分鹿兒島二縣亦準之賑卹。內務省達○軍人官吏罹酷烈辣病，多有死

征討總督凱旋
東京

天皇皇后幸錦
町學習院

定朝鮮漂流船
處分

者。天皇憂之，使侍醫製其方劑，賜之官省。○十月十日，征討總督有栖川熾仁親王凱旋東京。天皇勅慰勞之，尋拜親王為陸軍大將。○十七日，天皇皇后幸華族學校，勅曰：朕惟汝等能體朕旨，共設此校，行開業典，其志可嘉。昔仁孝帝建學習院，使諸臣就學，朕今紹述前志，名本費曰學習院。冀汝等使子女黽勉時習，以恢弘皇祖之遺訓。皇后亦曰：昔嘉祥年間，嵯峨皇后為橘氏設學館院，我雖非德，心竊慕之。今臨此校，喜主上賜嘉號，望生徒勉學倍昔。東洋新報○令曰：朝鮮國民漂到本邦者，請修其船，則地方官宜聽其

論賞征討將士
戰功

山縣陸軍
中將兼參
議陸軍卿
黑田陸軍
中將兼參
議開拓長
官
河村海軍

請該費若干。彼政府將完清之。須經駐釜山我查理
官報東萊府而受之。若船破損既甚。不可修繕。則宜
諭其主沽卻之。以與其價錢。若船無價值。或人不欲
買之。則須在船主目前焚燬。使無餘念。若漂到我孤
島。欲修其船。而不得工材。欲移之他所。亦為風濤所
沮者。地方官諭之。適宜處分。太政官布達 ○十一月二日。
天皇御太政官。大論賞征討將士戰功。是日。皇族大
臣參議諸卿。及賞勳局長官等陪列。召一品有栖川
熾仁親王。勅之曰。保天祐。踐萬世一系帝位。日本國
皇帝。命陸軍大將兼議長議定官。一品勳一等親王

中將兼海
軍大輔
大久保參
議兼內務
卿
大隈參議
兼大藏卿
大木參議
兼司法卿
寺島參議
兼外務卿
伊藤參議
兼工部卿
賞勳法制
兩局長官
山田陸軍
少將兼司
法大輔
三浦陸軍
少將

熾仁。敘明治勳章大勳位。授與菊花大授章。今後卿
當得屬此位之禮遇及特權。並命山縣有朋。黑田清
隆。河村純義。大久保利通。大隈重信。大木喬任。寺島
宗則。伊藤博文。並敘勳一等。授與旭日大綬章。尋山
田顯義。三浦梧樓。谷干城。野津鎮雄。曾我祐準。三好
重臣。大山巖。川路利良。高島鞞之助。伊東祐磨。赤松
則良。並敘勳二等。賜旭日重光章。其他授章。賜金有
差。太政官日誌 ○十三日。合祭西南役戰沒者。於東
京招魂社。今日。今後以每歲九月二十四日。加敕祭
日。陸海軍。○三十一日。定鹿兒島賊黨千九百四十
省達

谷少將
野津少將
曾我少將
三好少將
大山少將
川路少將
兼大警視
高島少將
伊東海軍
少將
赤松少將
參議大久保利
通堯
島田一郎
長連豪
杉本乙菊
杉村文一
脇田巧一
淺井壽篤

許人刑辟。斬及徒役。輕重有差。裁判所○十一年寅
四月。開地方官會議。議區畫改正。府縣會法方等。
新募國債。以盛巧業物產。是稱起業公債。太政官○
五月。班公債証書發行條例。大藏○十四日。參議大
久保利通。參朝。途為兇徒。島田一郎等所刺。創重。終
薨。一郎等抵宮內省。自首。即時就縛。時陸軍中將西
鄉從道。既朝。在位。聞變。走出。驅馬車。抵紀尾井町。點
檢其屍。將花氈裏遺骸。扶載車上。送至其第。天皇憫
其死。非命。勅贈右大臣正二位。併賜金幣。其子利和
敘從五位。列于華族。尋一郎等六名。處斬。太政官布告參証東

設春秋二季皇
靈祭
陸奧宗光謀叛
伏罪

洋新報 ○六月。廢綏靖天皇。至後櫻町院天皇。式年正
辰兩祭。更設春秋二季皇靈祭。以春秋二分日。合祭
焉。太政官○免元老院幹事陸奧宗光職。尋褫其位。除
士籍。處禁獄五年。宗光和歌山縣人。際去年賊徒暴
舉之時。守職於京都府行在所。知高知縣大江卓與
林有造謀。舉兵。顛覆政府。又知岩神昂謀。刺重臣。曾
不告之。反欲乘其暴舉。改革政體。用元老院暗號。詐
稱官員傳信私報。以待卓至大阪。故有此譴。卓有造
等皆處刑。有差。裁判所○七月。置常平局。管理米穀
一切事務。大藏○定郡區町村編制法。及府縣會規

近衛砲兵為亂
伏誅

大隊長陸軍少佐宇都宮重綱
中隊長陸軍大尉深澤巳吉

程太政官○八月二十三日夜近衛砲兵為亂擊平之。初砲兵之俸給多於步工騎。於是改正均一之。且以戰賞未及。三添卯之助等。妄抱憤懣。托強劫之意。誘長島竹四郎。小島萬助等。遂為暴舉。燒營殺士官。發砲出營。陸軍卿既慮他營之兵有黨之者。使頃日自佐倉分營至者。堅守竹橋。猶配置哨兵于鍛冶橋。神田橋。和田倉。日比谷。馬場先等。警視署亦急招集警部巡查。交附銃器彈藥。護衛皇宮及大臣參議私邸。警備完成。暴徒無所為。逼近衛步兵營誘之。不應。遂擊卻之。追北抵其營。擒一百五十人。其他皆自首。

岡本陸軍少佐
津田陸軍大尉
並和歌山縣人

改正東京區畫
為十五區六郡

仍斷其獄。銃殺卯之助。竹四郎等五十二人。其餘皆處刑。是舉豫備砲兵亦欲應之。大隊長岡本柳之助。率之行軍王子村。故不果。然柳之助以知情不告之罪。褫其官位。禁終身仕途。津田震一郎亦以失鎮撫方略。畏避潛匿。禁終身補武官。其他降等禁錮有差。陸軍裁判所宣○三十日。車駕發東京。巡幸北陸東海二道。察問治狀。觀省風俗。○十一月九日。還幸東京。太政官○東京府改正區畫。以地名區分之。即為十五區六郡。廢戶長稱置區長。郡長廢區務所。稱為區役所。東京府達他府縣皆倣之。○十二月。置陸軍參謀。

廢梟示刑

本部及監軍本部○十二年卯一月廢梟示刑太政官布

告○定陸海軍會葬式○定親王署名式宣旨辭令

名親王太政官達○二月定西洋形商船海員雇規則○

三月班示萬國郵便聯合條約改正決議書○四月

四日廢琉球藩置沖繩縣太政官布告○琉球之名

廢琉球藩置沖繩縣

之一即今沖繩島也蓋其國在海中島嶼斷續壤地

不接諸島各有酋長而莫能一之故其由來代數不

可得知保元之亂源為朝寶伊豆因畧諸島而還居

未幾官兵襲攻竟自殺有遺孤在沖繩母大里按司

妹有于母氏及長衆推為浦添按司方是時諸島兵

起戰鬪不息按司乃率其衆一匡清亂舉國尊稱以

為王舜天是也其後歷二世讓位于天孫氏者後

又浦添按司之子嗣焉明洪武五年始受其封爵稱

鎮西八郎為朝舜天王尊敦逸史云舜天王姓為

尚浦添按司之子察度清康熙二年後移縣廳于那霸獨乙國獻勳章

中山王衣冠悉用明製遂闕入貢慶長十四年島津家久奉命討之永為屬國寬文三年清主遣使冊封如前朝故事諱島自是兩屬我與清輯睦明治五年封為藩王及臺灣之事起版圖全歸于我至是廢藩為縣置廳于首里蓋古翠麗山地○皇太后皇后行今作首里方言之轉也驪山觀

啓橫濱覽艦隊調練兵事新聞○五月獨乙國皇孫來朝

奉呈黑綬勳章東京日報○六月東京招魂社改稱靖國

神社列別格官幣社太政官達更以五月六日十一月六

日為大祭日每月六日為小祭日本社揭示○七月班示

亞米利加合衆國改定結約書公布○米國前大統領

大斯格蘭德來以其在職中始遣使為通親馴致百

大斯格蘭德來

事今日之隆盛大亨禮焉府民亦釐金饗之供億之

殷前古無比云。東京日報○皇太后行啓伊香保湯泉。布達

○各府縣有虎烈刺病死者頗多。仍定虎列刺病傳

洙豫防規則。置檢疫所于各地。以消毒焉。內務省達○天

皇賜金七萬圓於東京府。以充惡疫豫防費。東京府達○

八月二十五日。天皇臨幸上野公園。召府民八十以

上者。賜金幣。人民感泣。先是車駕巡幸東北諸道也。

各地人民張燈舉烟火。以奉迎聖駕。府民羨之。敢請

願臨幸。天皇嘉之。親臨公園。百官扈從。格蘭德及各

國公使等亦陪焉。楠本正隆奏祝辭。併獻全府覽要

郡區改正圖。府民總代亦上祝詞。天皇受之。龍顏殊

車駕臨幸上野公園

楠本東京府知事
福地源一郎

澁澤榮一

格蘭德扁柏
格蘭德
玉蘭

麗。天覽烟火。槍劍術。流鏑馬。犬追物等。而還幸。既而日暮。張燈七萬許。園內如晝。外人讚嘆曰。千歲一遇萬古盛事。吾輩周遊四方。未見如是大會。西洋諸國亦可恥矣。是日。格蘭德手植扁柏于園內。冠之以其名。夫人亦植玉蘭。而倣之。仍建碑記之云。上野公園御臨幸記

同拾遺

竹內熊次郎刻

國史略卷之七 大尾

編史之難不在錄古而在記
 今以引據未就正虛實相錯
 也觀石村君國史略無論古
 昔至近事考證最精確軼事
 遺聞撮收綦勗焉可謂能難
 者矣但戊辰之後大坂城條

下厠賤名殆屬蛇足使人泚
額然由是而追想當時艱苦
之狀悽然于懷者久之

明治十年元始祭後一日

栖碧妻木賴矩



單山高齋有常書



國史畧改



茫然見南凶。後久或作
望南山。白鷗沒浩蕩。或
作波浩蕩。出久云。貳詩
改兩字。而神氣索然。凡

脩辭之難。而此矣。況於
自成。大卷鉅冊乎。近來
洋學熾興。篤內外史藉。
新著紛然雜出。或曰方
言記之。或以漢文述出。

衮。二。滔。二。不啻汗牛。所
謂學究乳臭。咸搖美洒
墨。來作博奇者乎。可謂
盛哉。若我石邨氏。則夙
奉吏務。署簿期會。筆忙

墨。恨。之。間。有。比。大。著。述。
也。且。溯。大。初。降。至。近。代。
縱。橫。霍。躍。遂。成。畫。家。之。
史。明。古。今。治。亂。之。變。態。
審。九。物。臧。否。出。名。狀。式。

字。不。苟。華。削。之。精。繁。簡。
得。宜。使。讀。者。不。陷。淫。蹊。
直。取。捷。於。康。衢。其。羽。翼。
正。史。加。惠。後。進。抑。俾。余。
我。讀。者。苟。知。作。者。之。苦。